



KunLu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5.HK)

(前稱CNPC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年報 **2009**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企業管治報告	12
董事會報告書	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31
綜合全面收益表	33
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財務狀況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1
財務報表附註	42
五年財務概要	123
石油儲量資料	124

董事會

李華林先生(主席)
張博聞先生(行政總裁)
成城先生
劉華森博士 GBS, LLD, DBA, JP
李國星先生
劉曉峰博士

公司秘書

劉克煥先生

駐百慕達代表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往來銀行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渣打銀行
中國銀行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0135. 香港

網站

<http://www.kunlun.com.hk>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unlun>

主要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劉華森博士 GBS, LLD, DBA, JP (主席)
李國星先生
劉曉峰博士

薪酬委員會

李國星先生(主席)
劉華森博士 GBS, LLD, DBA, JP
劉曉峰博士

律師

高偉紳律師行
麥堅時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西118號
39樓3907-3910室
電話：2522 2282
電子郵件：info@kunlun.com.hk
圖文傳真：2868 1741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報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204百萬港元，較上年度3,385百萬港元（重列），減少2,181百萬港元或64.44%。

本年度原油銷售量為16百萬桶（二零零八年：16百萬桶），與去年比較減少293,000桶或1.78%，加上國際原油價格大幅回落，本集團除所得稅費用前利潤減少3,919百萬港元。本年度和去年比較，本集團加權平均實現原油售價每桶約為50.69美元，與去年同期每桶78.26美元比較，價格跌幅27.57美元或35.23%。

溢利減少的原因主要為原油價格大幅回落及CNPC-Aktobemunaigas Joint Stock Company（「Aktobe」）項目調整稅務支出。

業務回顧

天然氣業務

二零零九年是本集團重要的一年，本集團按企業策略，開始發展天然氣終端銷售及利用業務。

本年度，本集團已先後通過股權收購及注資，為公司業務轉形及天然氣業務發展奠定基礎。

由於天然氣業務仍在起步階段，暫時對本集團貢獻不多，本年度，天然氣業務為本集團提供214百萬港元盈利。

勘探及生產業務

本集團現擁有十一個石油項目，分別位於七個不同國家，其中四個為勘探項目，各地油田於二零零九年按計劃展開勘探及開發工作，維持正現金流，爭取在油價回升時增產，為股東帶來可觀的回報。

二零零九年勘探及生產業務為本集團提供1,081百萬港元盈利。

Aktobe於二零零九年共銷售原油40百萬桶及天然氣82,772百萬立方呎（二零零八年：原油39百萬桶，天然氣62,576百萬立方呎），原油銷售量增加1百萬桶或3.5%，天然氣產量增加20,196百萬立方呎或32.3%。按比例計算集團所佔份額油為原油6百萬桶，天然氣12,475百萬立方呎（二零零八年：原油6百萬桶，天然氣9,431百萬立方呎）。按生產計劃，銷售量並將逐年增加。

本集團佔秘魯塔拉拉油田第六及第七區勘探，生產石油及天然氣50%之權利。本年度，油田合共銷售原油1.08百萬桶(二零零八年：1.01百萬桶)，增加6.9%，天然氣458百萬立方呎(二零零八年：720百萬立方呎)，減少36.4%。二零一零年是關鍵的一年，項目將大規模開採次級油層及滾動開發6區西北部的離岸油田，以增加產量。

經過印尼 Continental GeoPetro (Bengara-II) Limited (「CGB-II」) 公司管理層不懈的努力下，終於在二零零九年二月，印尼石油部同意將勘探期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零一零年是CGB-II重要的一年，公司已組織安排進行二維及三維地震資料採集工作，並計劃在二零一零年鑽勘探井，以確定儲量，並申請進入開發期。

現有的勘探及生產業務仍然是本集團主要盈利來源，今後該業務將持續發展，隨着油價穩步上升及產量增加，將為本集團提供可觀利潤。

業務展望

二零零八年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油股份」)成為本集團的控股股東後，本集團將天然氣終端銷售和綜合利用業務定位為未來重點發展的新業務。

在低碳經濟的浪潮席捲全球的背景下，企業間未來新的一輪發展和競爭必然在低碳模式下展開，而低碳經濟的核心是節能減排，目前大量使用的化石能源中，天然氣是以低碳為特點的清潔能源，其應用的範圍和利用的程度均有很大的發展空間。特別是以天然氣為燃料的動力設備的推廣和應用，即以天然氣替代柴油作為車、船等的動力燃料，必將為未來天然氣的應用開闢出更廣闊的高端市場。為此，公司已將液化天然氣(「LNG」)的應用業務作為戰略業務來發展，並在全國範圍內進行LNG資源和市場的規劃和佈局。

中油股份作為中國內地最大的油氣生產商和供應商，已將其天然氣業務作為成長性的戰略業務來發展。作為天然氣產業鏈上的一個重要環節，天然氣下游的終端銷售和綜合利用業務由本集團承擔。因此，本集團將在人才，技術和資源等諸多方面得到母公司的大力支持，以期形成母子公司在天然氣資源的開採與市場銷售協同發展的局面。

在中油股份的支持下，本集團將堅持走節能減排，綠色發展之路，大力發展以低碳為特點的清潔能源和新能源業務，在保持原有的油氣田勘探開發業務平穩運行的前提下，積極推動天然氣終端銷售和綜合利用業務的快速壯大，力爭在未來兩年內實現新、老業務盈利水平相當的目標。為此，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正式更名為昆侖能源有限公司，以更好的體現公司秉持的“低碳經濟，綠色發展”的理念和更加寬廣的業務發展內涵。

主席報告(續)

在未來的業務發展中，本集團將繼續堅持資本運作與實體經營並舉的方針，一方面，通過資產注入方式整合與天然氣終端銷售和綜合利用以及新能源業務相關的資產，特別是母公司旗下的相關資產，不斷完善公司業務發展的構架和佈局，努力實現公司新業務的跨越式發展；另一方面，通過公司控股經營的實體企業，鞏固現有的市場，迅速培育和開拓新業務的市場，特別是LNG業務的高端銷售市場。

本集團財務穩健，作風務實，目標發展成為一間以天然氣終端銷售及綜合利用業務為主導的國際性新能源集團，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7港仙(二零零八年：15港仙)。待該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獲得通過，此項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登記於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

暫停股份登記日期

由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必須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方可享有是次建議派發之股息。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全球金融危機、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經營所在的哈薩克斯坦稅制改革及出口關稅以及合併新購天然氣業務之經營業績等因素的綜合影響。本集團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約為1,855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5,774百萬港元)，較二零零八年減少67.8%。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204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3,385百萬港元)，較二零零八年減少64.4%。

如撇除哈薩克斯坦之稅制改革及出口關稅產生之影響合共約2,058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645百萬港元)，本公司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為3,913百萬港元及2,439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32.2%及27.9%。

收入

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約6,788百萬港元下降22.2%至二零零九年約5,28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原油售價下降及主要產品(包括原油及天然氣)之銷售量出現變化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零八年約206百萬港元減少83.0%至二零零九年約3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人民幣對港元匯率保持穩定所致。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由二零零八年約115百萬港元減少66.1%至二零零九年約3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之利率下調所致。

採購、服務及其他

採購、服務及其他之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約2,019百萬港元增長15.9%至二零零九年約2,34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1)提取原油營運之成本上升；及(2)天然氣之採購量上升(與市況一致)。

僱員酬金成本

本集團之僱員酬金成本於二零零九年約為368百萬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增加9.5%。導致僱員酬金成本增加之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擴展天然氣業務。

勘探成本

勘探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約44百萬港元減少27.3%至二零零九年約3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對海外油田之勘探活動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折舊、耗損及攤銷

折舊、耗損及攤銷由二零零八年約797百萬港元減少30.2%至二零零九年約55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初對油氣儲量估計數作出修訂所致。

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由二零零八年約832百萬港元減少38.8%至二零零九年約509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因全球原油售價下降使本集團之海外油田特許權使用費減少。

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

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由二零零八年約425百萬港元減少69.2%至二零零九年約131百萬港元。減少之主要原因是與二零零八年相比，由於原油均價於二零零九年整個年度內保持低位，令本集團就出售國內原油須支付之特別收益金減少約294百萬港元。

其他收益／支出，淨額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淨額約為6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支出淨額約為113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二零零九年給予共同控制實體貸款之減值撥備撥回及於二零零八年給予共同控制實體貸款之減值虧損撥備所致。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由二零零八年約165百萬港元減少18.2%至二零零九年約135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關連財務機構為本集團擴展天然氣業務而提供之低息借貸。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由二零零八年約3,236百萬港元減少92.10%至二零零九年約25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受哈薩克斯坦之出口關稅及稅制改革影響。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由二零零八年約162百萬港元增長55.6%至二零零九年約252百萬港元，乃由於應佔華油鋼管有限公司(「華油鋼管」)之溢利增加。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由二零零八年約5,774百萬港元減少67.88%至二零零九年約1,855百萬港元。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二零零八年約1,094百萬港元減少64.3%至二零零九年約391百萬港元。減少是由於二零零九年之應課稅收入下降所致。

年內溢利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因應上述所討論之因素，年內溢利由二零零八年約4,681百萬港元減少68.73%至二零零九年約1,463百萬港元，而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則由二零零八年約3,385百萬港元減少64.44%至二零零九年約1,204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所出售主要產品涉及之外部銷售量及本集團應佔溢利以及該兩個年度內之變化百分比。

	銷售量			本集團應佔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桶)	二零零八年 (千桶)	變動百分比	二零零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勘探及生產						
遼河冷家堡	3,267	4,147	-21.2%	163	700	-76.6%
新疆克拉瑪依	2,770	2,824	-2.0%	367	431	-14.9%
秘魯塔拉拉	542	507	6.9%	85	133	-36.1%
阿塞拜疆 K&K	910	910	0.1%	18	106	-82.8%
泰國 Sukhothai	373	347	7.4%	67	62	8.1%
泰國 L21/43	169	258	-34.5%	19	78	-75.6%
印尼 Bengara-II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	-11	-212.9%
阿曼	2,037	1,574	29.4%	184	123	50.0%
哈薩克斯坦 Aktobe	6,134	5,925	3.5%	144	1,672	-91.4%
阿塞拜疆 Gobustan	不適用	2	不適用	67	-108	161.7%
勘探及生產總計	16,202	16,494	-1.78%	1,081	3,186	-66.1%
	(千立方米)	(千立方米)				
天然氣分銷	1,380	855	61.4%	214	80	167.9%
其他業務						
華油鋼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1	34	83.1%
BOPP及CPP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2	-30.1%
其他業務總計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3	36	7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資產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賬面值約為21,417百萬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4,135百萬港元或23.93%。

總資產之主要變動如下：

	增加 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7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80
資產增加淨額	3,828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為10.68%，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4.69%(重列)，乃將總借貸1,958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2,272百萬港元(重列))除以總權益及總借貸之總和18,332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15,461百萬港元(重列))計算。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冷家堡油田注資人民幣242百萬元(約274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94百萬元(約446百萬港元))作為開發成本。

根據克拉瑪依合同，已將溢利其中人民幣106百萬元(約120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06百萬元(約121百萬港元))再作投資，作為於克拉瑪依油田之開發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支付利息約135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165百萬港元)。

本集團收取聯營公司之股息為14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1,606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支付合共人民幣944百萬元(約1,071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無)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之部分代價，並向兩間新收購之附屬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海南中油深南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及山西國興煤層氣輸配有限公司)注入額外資金合共人民幣565百萬元(約641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無)。

本集團籌集新借貸1,819百萬港元，亦向金融機構及關連人士償還2,133百萬港元，令貸款減少淨額為314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本公司以每股8.270港元之認購價完成配售4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並收取經扣除手續費後之淨額3,642,684,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若干高級行政人員行使購股權，本公司因而發行45,740,000股新股份(二零零八年：11,360,000股新股份)，並收取52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14百萬港元)認購款項。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每股0.15港元(二零零七年：每股0.12港元)，合共669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581百萬港元)。

計及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7,408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5,288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非常穩固，有能力在無財政困難之情況下隨時投資新項目。

新投資項目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進行下列新投資項目：

公佈日期	被投資者	持股百分比	投資金額	支付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海南中油深南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50.98%	人民幣95百萬元 (約108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四日悉數支付
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	新疆新捷股份有限公司	97.26%	人民幣328百萬元 (約372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悉數支付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六日	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51.01%	人民幣435百萬元 (約494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悉數支付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	西安慶港潔能科技有限公司	51.00%	人民幣51百萬元 (約58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支付3,75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	河北華港城市燃氣有限公司	51.00%	人民幣102百萬元 (約116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悉數支付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一日	新疆博瑞能源有限公司	75.00%	人民幣375百萬元 (約425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支付8,245,000美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公佈日期	被投資者	持股百分比	投資金額	支付日期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	山西國興煤層氣輸配有限責任公司	35.00%	人民幣35百萬元 (約40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悉數支付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	海南中油深南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29.41%	人民幣61百萬元 (約69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悉數支付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六日	中油中泰燃氣有限責任公司	49.00%	人民幣616百萬元 (約696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 悉數支付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全球各地共僱用約4,587名僱員(通過委託合同聘任除外)(二零零八年：3,813名(重列))。薪酬及有關福利一般根據市場情況、行業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職責、表現、履歷及經驗而釐定。此外，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作為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欣然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呈報此份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健全發展之重要性，並已致力尋求及制定切合其業務需要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建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列之原則(「原則」)、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建議最佳常規」)而釐定。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並遵守所有守則條文，惟若干偏離守則條文 A.2.1 之事項除外(詳情於下文解釋)。

本公司亦已實施守則條文所載之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該等常規持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並確認其董事會於為本公司業務提供有效領導及方向，以及確保本公司營運之透明度及問責性上之重要角色。

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擁有本公司業務之整體管理權，承擔本公司之領導及監控職責，並共同負責指引及監督本公司之業務以促進其成功。全體董事應就本公司之利益客觀決策。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一切重大事務，包括批准及監察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宜。

為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全體董事均有充足及適時之途徑取得一切有關資料及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

經向董事會提出要求，每名董事一般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已轉授予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已轉授之職能及工作目標乃定期作出檢討。上述行政人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對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提供全面的支持。

當董事會轉授其管理及行政職能之範疇予管理層時，已就管理層之職權作出清晰指示，尤其是涉及管理層在何種情況下須作出匯報及於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須事先取得董事會批准等事宜方面。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本公司現正就董事會及管理層間之職能劃分及權力轉授採納書面條款作出安排。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由企業活動產生之法律行動，為董事及行政人員之職責作適當之投保安排。

組成

年內，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有適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之技巧與經驗之所需平衡。董事會具有高度獨立性，可有效行使獨立判斷。

董事會由六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李華林先生(主席)

張博聞先生(行政總裁)

成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華森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國星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劉曉峰博士(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不時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所刊發之所有企業通訊中披露。

董事會成員互無關聯。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須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最少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規定。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呈交之年度書面確認。按照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之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領導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之事項及服務董事委員會，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之有效指引作出不同貢獻。

委任及重選董事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守則條文A.4.2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有關組織章程，董事會於年內所委任之每名董事均須於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而每名董事(包括有固定任期者)均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本公司已全面遵守守則條文A.4.1及A.4.2。

雖然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但董事會整體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發展及就提名及委任董事制定有關程序、監察董事之委任及繼任計劃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定期檢討其架構、規模及組成，確保其達致適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之專業知識、技巧及經驗之平衡。

董事會出現空缺時，董事會將參照建議候選人之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時間承諾、本公司之需要及其他有關法例規定及規例，進行甄選程序。需要時，或外聘招聘代理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根據本公司細則，張博聞先生及劉曉峰博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彼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推薦重新委任上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正待重選之董事。

一份載有於應屆股東大會正待重選連任董事之詳細資料之通函將會寄予股東。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培訓

每名新委任之董事均在其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之就任須知，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之理解，以及完全知悉其於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下之職責。

需要時，本公司亦安排向董事提供持續介紹及專業發展。

董事會會議

會議次數及董事的出席率

董事會定期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以審閱並批准財務及經營業績，以及考慮並批准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政策。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十二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李華林先生(主席)	12/12	-	-
張博聞先生(行政總裁)	12/12	-	-
成城先生	12/12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華森博士	12/12	2/2	1/1
李國星先生	11/12	2/2	1/1
劉曉峰博士	11/12	2/2	1/1

會議常規及操守

董事會定期會議通知至少於會議前14日向全體董事發出，而其他董事會會議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委員會會議將根據有關職權範圍所訂之所須通知期發出通知。

議程及會議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備及可靠資料至少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委員會成員，以令董事知悉本公司之最近發展及財政狀況，並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之情況下作出決定。需要時，董事會及每名董事亦有個別及獨立途徑接觸高級管理人員。

需要時，財務總監、行政總裁及公司秘書將出席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之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規遵守、企業管治及其他重要方面提供意見。

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備存。會議紀錄於各會議後編製，而最後定稿則由主席簽署，並於下一次董事會會議由董事會確認。經確認之會議紀錄乃備存供日後參照及董事查閱之用。

根據現行董事會常規，任何涉及主要股東及董事之利益衝突之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之董事會上作出考慮及處理。本公司細則亦載有條文，規定董事於批准該等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有重大利益之交易之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本公司完全支持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

年內，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由李華林先生及張博聞先生擔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並無書面列載一般職責分工範圍。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清晰及明顯不同，因而毋須書面範圍。根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主席作出領導並負責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在高級管理人員之支持下，主席同時負責確保董事適時取得充分、完備及可靠之資料及適當知悉董事會會議上之事項。行政總裁集中執行董事會批准及轉授之目標、政策及策略。彼負責本公司之日常管理及經營。行政總裁同時負責開發策略計劃及制定組織架構、監控系統及內部程序及過程，以供董事會批准。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兩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之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按書面界定職權範圍成立。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如股東有需要時可向公司索取有關資料參閱。

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可按合理要求，在適當之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基本目標為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及薪酬待遇提出建議及作出批准。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具透明度之程序以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及架構，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將參與自行釐定薪酬，而薪酬將參照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狀況釐定。

薪酬委員會一般每年開會一次，以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及釐定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年度薪酬待遇及其他有關事項。公司秘書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並向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將就該等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及薪酬待遇之建議諮詢本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開會一次，並已檢討回顧年內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年度薪酬待遇。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就行政人員薪酬委任一名獨立顧問，以審閱本公司行政人員之薪酬。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經驗專業知識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獨立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在向董事會提交財務報表及報告前，審閱有關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由獨立核數師所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
- (b) 參照獨立核數師所進行之工作、彼等之薪酬及聘用條款以檢討與獨立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c)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及相關程序是否充足程度及有效性。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檢討及程序報告，以及重新委任獨立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概無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之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確定因素。

就獨立核數師之甄選、委任、辭任及罷免，董事會對審核委員會並無不同意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守則條文A.5.4規定董事必須遵守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責任，另外，董事會應就有關僱員買賣發行人證券事宜訂立書面指引，而條款應該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擁有關於本公司證券之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訂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有關財務報表及核數師酬金之責任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審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彼等對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聲明載於第31及32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向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支付或應付之酬金分別達4,673,000港元及1,89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050,000港元及115,000港元)。上述非核數服務涉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中期審閱、稅務合規服務及內部監控審閱。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於股東大會上要求就決議案表決之股東權利及程序載於本公司細則。該等要求表決之權利及表決程序詳情已載列所有股東通函，並將於會議進行期間解釋。每當有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情況下，大會將會解釋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投票程序詳情。

表決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之營業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機會，進行溝通。董事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與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在彼等缺席時)各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倘適用)之其他委員，將在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

於股東大會上，將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本公司持續加強與其投資者之溝通及關係。特定高級管理人員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定期對話，協助彼等了解本公司之發展。本公司會對投資者之查詢作出詳盡及適時之回應。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同時設有兩個網站(網址為<http://www.kunlun.com.hk>及<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unlun>)，以刊載詳盡資料及更新本公司之業務發展及經營、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包含完善之公司架構以及全面之政策及標準。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每年評核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該系統涵蓋所有重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遵守法規的監控，風險管理，資源充足程度、本公司會計及財務部門之員工學歷及資歷，以及培訓課程及預算。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外聘顧問公司審閱若干管理層選定的業務單位的關鍵程序並就改善內部監控系統提出了建議，未有發現有關財務申報的任何重大問題。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哈薩克斯坦共和國、阿曼蘇丹國、秘魯、泰王國、阿塞拜疆共和國及印度尼西亞從事勘探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以及於中國銷售天然氣及輸送天然氣。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3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本年度已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合共668,854,000港元。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7港仙，合共345,557,000港元。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務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載於第123頁。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儲備之變動情況分別載於第39及40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實繳盈餘	133,795	133,795
滾存盈利	6,341,899	6,888,414
	6,475,694	7,022,209

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可供進行分派。然而，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不得自實繳盈餘中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於其負債到期時無法償還，或作出派付後無法償還負債；或
- (b) 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低於其負債及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之總額。

優先權

本公司之細則及百慕達法例均無優先認購股份權利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購入、出售或贖回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會報告書(續)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華林先生
張博聞先生
成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華森博士
李國星先生
劉曉峰博士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97條，張博聞先生及劉曉峰博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而彼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同。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背景

董事

李華林先生(主席)

現年四十七歲，一九八三年畢業於西南石油大學，獲石油及天然氣開採及勘探工程學士學位，同年李先生加盟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CNPC」)。彼曾為CNPC美國休斯敦辦事處之副主任、加拿大CNPC Canada Ltd之主席兼總經理以及中國石油天然氣勘探開發公司(「CNODC」)之副總經理。於二零零零年，李先生獲美國內布拉斯加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成為行政總裁。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重新委派為本公司主席。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李先生被委任為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油股份」)副總裁，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被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張博聞先生(行政總裁)

現年四十三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加入本公司。擁有西安電子科技大學之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及大慶石油學院石油地質學之碩士學位。畢業後，張先生加入CNPC之附屬公司CNODC。他於石油及天然氣行業擁有逾十年之工作經驗。加入本公司之前，出任CNPC America Limited之執行副總裁。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背景(續)

董事(續)

成城先生(執行董事)

現年四十二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為本公司之副總經理。於加盟本公司前，成先生於CNPC之不同部門及處室工作，在行內積逾十五年經驗，包括在加拿大之CNPC International (Canada) Limited工作三年。成先生持有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意大利米蘭Scuola Superiore Enrico Mattei之能源環境經濟學碩士學位，以及中國江漢石油學院之石油技術經濟文憑。

劉華森博士，GBS, LLD, DBA, JP(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八十一歲，為專業管理會計學院資深院士。劉先生曾擔任土地發展公司管理局主席。彼現為劉華森顧問有限公司總裁及Equity Holdings Limited主席。劉先生熱心社會服務，為香港科技大學之顧問委員會委員。彼同時為天德地產有限公司、凱聯國際酒店有限公司董事局成員。劉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六十歲，於一九九八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現為MCL Partners Limited(基於香港的財務顧問及投資公司)之主席。李先生擁有超過三十年之商人銀行與商業銀行之經驗。彼亦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九龍建業有限公司及博富臨置業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於過往三年中，曾擔任佳訊(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Atlantis Asian Recovery Fund plc.之非執行主席。李先生持有哥倫比亞大學管理碩士學位及布朗大學土木工程理學士學位。

劉曉峰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四十七歲，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現職China Resources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總經理。自一九九三年以來，彼曾任職於多間國際金融機構，包括N. M. Rothschild & Sons、JP Morgan及星展銀行，擁有多年企業融資經驗。劉博士持有劍橋大學經濟系博士及碩士學位以及中國四川財經學院經濟學士學位。劉博士現職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宏華國際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上兩間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高級行政人員

劉克煥先生(財務總經理兼公司秘書)

現年五十七歲，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加拿大安大略省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劉先生持有美國洛普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積逾三十年之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加盟本公司，之前曾任職香港及海外數間大公司財務總監。

董事會報告書(續)

董事於合同之權益

於本年度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同集團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為重大，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佔有重大權益之合同。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本公司任何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姓名	股份數目	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李華林	14,000,000	實益擁有人	0.28%
李國星	1,000,000	實益擁有人	0.02%

附註：李華林先生及李國星先生持有之權益為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購股權乃根據董事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批准之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致其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下表披露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授予董事及僱員之本公司購股權數目之變動：

購股權乃根據董事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批准之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詳情載列於下文：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董事							
李華林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1.224	20,000,000	-	(20,000,000)	-
	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25,000,000	-	-	25,000,000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3,200,000	-	-	3,200,000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	3,200,000	-	3,200,000
張博聞	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20,000,000	-	-	20,000,000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	2,400,000	-	2,400,000
成城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0.940	15,640,000	-	(15,640,000)	-
	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10,000,000	-	-	10,000,000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	1,500,000	-	1,500,000
劉曉峰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1.224	1,600,000	-	(1,600,000)	-
僱員							
僱員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1.224	26,000,000	-	(8,500,000)	17,5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25,000,000	-	-	25,000,000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	4.480	20,000,000	-	-	20,000,000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7,000,000	-	-	7,000,000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	7,000,000	-	7,000,000
				177,340,000	14,100,000	(45,740,000)	145,700,000

董事會報告書(續)

購股權(續)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前一日之收市價為3.16港元。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6.355港元。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本公司已獲通知下列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該等權益為在上文就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所披露者以外之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Sun World Limited (「Sun World」) ⁽¹⁾	2,513,917,342 (好)	—	50.92%
PetroChina Hong Kong (BVI) Ltd. (「PetroChina (BVI)」) ⁽¹⁾	—	2,513,917,342 (好)	50.92%
PetroChina Hong Kong Ltd. (「PetroChina Hong Kong」) ⁽¹⁾	—	2,513,917,342 (好)	50.92%
中油股份 ⁽¹⁾	—	2,513,917,342 (好)	50.92%
CNODC ⁽²⁾	—	113,640,000 (好)	2.30%
CNPC International Ltd. (「CNPCI」) ⁽²⁾	—	113,640,000 (好)	2.30%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	113,640,000 (好)	—	2.30%
CNPC ⁽¹⁾⁽²⁾	—	2,627,557,342 (好)	53.23%

附註：

(1) Sun World 乃 PetroChina (BVI)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PetroChina (BVI) 乃由 PetroChina Hong Kong 全資擁有。PetroChina Hong Kong 由中油股份全資擁有，而中油股份則由 CNPC 擁有 86.42% 權益。因此，CNPC 被視為於 Sun World 所持之 2,513,917,342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本公司主席李華林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張博聞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Sun World 之董事。

(2)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 乃 CNPCI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CNPCI 乃由 CNODC 全資擁有，且 CNPC 擁有 CNODC 之 100.00% 權益。因此，CNPC 被視為於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 所持之 113,64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規定而須向本公司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在一切情況下可在本集團內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或擁有該等股本之任何購股權。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除財務報表附註30所載之購股權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且於年內亦無其他獲行使之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之若干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進行披露。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之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b)按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向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訂立；及(c)根據規管上述交易之有關協議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就財務資料進行協定程序之委聘」，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事實調查程序抽樣工作。獨立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基於協定程序對所挑選樣本作出之事實調查結果。

管理合同

本集團已就管理新疆合同及冷家堡合同下之產油項目訂立若干委託合同。該等合同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董事會報告書(續)

主要顧客及供應商

主要供應商及顧客佔本集團採購及銷售之百分比如下：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採購百分比	37%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採購百分比	44%
本集團最大顧客佔銷售百分比	46%
本集團五大顧客佔銷售百分比	62%

CNPC之上市附屬公司中油股份為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及顧客。

除上述者外，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就各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上述主要供應商或顧客中擁有權益。

捐款

於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共達10,000港元。

薪酬政策

本集團為僱員採納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僱員之特長、資歷及才能制定。

董事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董事的個人表現和可比較市場數據釐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董事從公開途徑獲得的資料所得悉，董事確認年內本公司維持於佔已發行股本逾25%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競爭業務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以下本公司董事於透過下列公司、其附屬公司、相聯法團或其他投資形式經營並認為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年內進行之主要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本公司業務除外)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之權益：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競爭業務性質
李華林先生	中油股份	副總裁、公司秘書 及授權代表	原油及天然氣之勘探、開發與生產及市場推廣

由於本公司董事會獨立於上述公司董事會，因此本公司能夠獨立於上述業務按公平原則經營其本身業務。

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事項

有關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曾於二零零六年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後，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核數師。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後之臨時空缺。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彼等會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華林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pwchk.com

致昆侖能源有限公司股東
(前稱中國(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3頁至第122頁昆侖能源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香港)石油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附註40)
收入	6	5,280,185	6,787,923
其他收益，淨額	7	34,592	205,634
利息收入	8	39,067	115,294
採購、服務及其他		(2,340,132)	(2,019,359)
僱員酬金成本	9	(368,323)	(336,253)
勘探費用(包括勘探乾井)		(31,766)	(43,705)
折舊、耗損及攤銷		(556,364)	(797,456)
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508,517)	(832,402)
所得稅以外之其他稅項	10	(130,573)	(424,874)
其他收入／(支出)		64,425	(112,886)
利息支出	11	(134,975)	(165,488)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255,681	3,236,422
— 共同控制實體		251,646	161,518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12	1,854,946	5,774,368
所得稅費用	14	(391,484)	(1,093,867)
年內溢利		1,463,462	4,680,50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921,910)	154,4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32,859	(81,02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889,051)	73,44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574,411	4,753,944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附註40)
年內應佔溢利：			
— 本公司股東	15	1,203,948	3,385,208
— 少數股東權益		259,514	1,295,293
		1,463,462	4,680,501
年內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東		705,311	3,395,933
— 少數股東權益		(130,900)	1,358,011
		574,411	4,753,94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16		
— 基本(港仙)		26.79	71.09
— 攤薄(港仙)		26.40	70.37
於財務狀況表日後建議之股息	17	345,557	666,118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附註40)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5,778,135	4,656,759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	19	106,962	73,65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20	1,112,544	934,53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1	5,231,412	5,164,0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	105,468	56,081
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24	217,080	52,927
遞延稅項資產	34	78,598	89,769
		12,630,199	11,027,749
流動資產			
存貨	25	43,574	35,822
應收賬款	26	242,530	157,073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7	449,341	252,349
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	28	30,644	476,67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	7,376,882	4,751,176
		8,142,971	5,673,097
持作出售之資產	29	643,587	580,796
		8,786,558	6,253,893
總資產		21,416,757	17,281,642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附註40)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0	49,365	44,408
滾存盈利		10,879,639	10,419,989
儲備	31	3,281,531	386,331
		14,210,535	10,850,728
少數股東權益		2,165,151	2,339,285
		16,375,686	13,190,013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32	1,901,433	901,269
應付所得稅		83,354	43,331
其他應付稅項		128,296	24,259
短期借貸	33	163,319	1,248,323
		2,276,402	2,217,182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33	1,793,401	1,022,248
遞延稅項負債	34	963,888	852,199
其他長期承擔		7,380	-
		2,764,669	1,874,447
總負債		5,041,071	4,091,629
權益及負債總額		21,416,757	17,281,642
流動資產淨值		6,510,156	4,036,7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140,355	15,064,460

李華林
主席

張博聞
行政總裁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一部分。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483	46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20	321,070	281,07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1	785,915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3	1,417,966	156,035
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24	89,913	46,150
		2,615,347	483,721
流動資產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7	4,098,701	4,141,98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	3,985,162	2,872,122
		8,083,863	7,014,110
總資產		10,699,210	7,497,831

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0	49,365	44,408
滾存盈利		6,341,899	6,888,414
儲備	31	4,241,505	538,110
		10,632,769	7,470,932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32	66,441	23,17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4	-	3,723
		66,441	26,899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699,210	7,497,831
流動資產淨值			
		8,017,422	6,990,9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632,769	7,474,655

李華林
主席

張博聞
行政總裁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分計 千港元	少數	
		股本 千港元	滾存盈利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8,450	7,728,413	1,237,609	9,014,472	987,569	10,002,041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40	-	(91,176)	222,666	131,490	616,930	748,42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48,450	7,637,237	1,460,275	9,145,962	1,604,499	10,750,461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面收益總額		-	3,385,208	10,725	3,395,933	1,358,011	4,753,944
儲備間轉撥		-	(4,202)	4,202	-	-	-
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17	-	(581,399)	-	(581,399)	-	(581,399)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1	-	-	18,740	18,740	-	18,740
因購股權行使而發行股份	30, 31	114	-	13,518	13,632	-	13,632
回購股份	30	(4,156)	-	(1,121,129)	(1,125,285)	-	(1,125,285)
少數股東之資本投入		-	-	-	-	16,369	16,369
應付天然氣項目前股東之股息		-	(16,855)	-	(16,855)	(20,303)	(37,158)
已付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619,291)	(619,29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4,408	10,419,989	386,331	10,850,728	2,339,285	13,190,013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少數		
		股本 千港元	滾存盈利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分計 千港元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4,408	10,466,146	147,369	10,657,923	1,619,895	12,277,818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40	-	(46,157)	238,962	192,805	719,390	912,19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44,408	10,419,989	386,331	10,850,728	2,339,285	13,190,013
年內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1,203,948	(498,637)	705,311	(130,900)	574,411
儲備間轉撥		-	(75,444)	75,444	-	-	-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17	-	(668,854)	-	(668,854)	-	(668,854)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1	-	-	14,123	14,123	-	14,123
因配售而發行股份	30, 31	4,500	-	3,717,000	3,721,500	-	3,721,500
股份發行費用	31	-	-	(78,815)	(78,815)	-	(78,815)
因購股權行使而發行股份	30, 31	457	-	51,087	51,544	-	51,544
收購天然氣項目		-	-	(379,049)	(379,049)	-	(379,049)
已付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38,937)	(38,937)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		-	-	(5,953)	(5,953)	(69,210)	(75,163)
少數股東之資本投入		-	-	-	-	64,913	64,91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9,365	10,879,639	3,281,531	14,210,535	2,165,151	16,375,686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流量	35	1,544,071	2,516,617
投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流量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13,547	1,606,403
自共同控制實體收取之股息		94,264	79,386
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取之股息		1,371	3,735
收購附屬公司及一間從事液化天然氣業務工廠		(491,270)	–
收購聯營公司		(704,097)	(24,171)
向共同控制實體注資		(39,994)	–
收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046)	(8,01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預付款		(89,161)	(45,398)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75,163)	–
收購非流動資產		–	(752)
向聯營公司注資		(82,499)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6,97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67,040	68,055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預收款項		663,747	–
資本開支		(1,554,438)	(1,231,533)
已收利息		39,067	115,294
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存款減少		446,033	151,384
投資業務(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1,607,622)	714,391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少數股東權益注資		64,913	16,369
已付本公司股權東股息		(668,854)	(581,399)
已付少數股東權益股息		(38,937)	(619,291)
已付天然氣項目前股東股息		–	(37,158)
其他長期承擔增加		7,380	–
發行股份，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3,694,229	13,632
購回股份		–	(1,125,285)
借貸增加		1,819,175	867,900
償還借貸		(2,133,025)	(594,923)
已付利息		(69,014)	(325,12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2,675,867	(2,385,27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		2,612,316	845,73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51,176	3,791,476
滙率變動之影響		13,390	113,96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	7,376,882	4,751,176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一部分。

1 一般資料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香港)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CNPC」)，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公司。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Sun World Limited(「Sun Worl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CNPC之附屬公司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油股份」)與CNPC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Sun World之100%股權。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完成。此後，中油股份成為本公司之居間控股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油股份間接擁有本公司之50.92%股權。

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及註冊辦事處地址分別為香港干諾道西118號39樓3907-3910室及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哈薩克斯坦」)、阿曼蘇丹國(「阿曼」)、秘魯、泰國(「泰國」)、阿塞拜疆共和國(「阿塞拜疆」)及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印尼」)勘探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以及於中國銷售及運輸天然氣。

本集團於中國及阿塞拜疆之產油業務，乃透過中油股份與一名第三方訂立之產品分成安排而進行，據此，本集團可根據與中油股份及第三方分別訂立之油田產品分成合同而享有某個固定百分比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本集團現時在中國及阿塞拜疆訂有三項產品分成安排。於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本集團訂立油田產品分成合同(「新疆合同」)，於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開採及生產原油。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另一份油田產品分成合同(「冷家堡合同」)，以於中國遼寧省遼河開採及生產原油。於二零零二年，本集團取得第三份產品分成安排(「K&K合同」)以於阿塞拜疆開發及生產原油。該等合同之其他詳情及本集團於該等安排所佔之業績及淨資產載列於附註37項。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除下文會計政策所披露者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亦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附註5載有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領域，或有關假設或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之領域。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綜合基準

附屬公司乃指本集團擁有其半數以上之表決權或有權規管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之公司。

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並自失去控制權之日起不再綜合入賬。收購附屬公司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惟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除外。收購成本按於收購日期所放棄之資產、已發行股份或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加上收購直接應佔之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購入之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均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而不論任何少數股東權益之水平。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之部分乃列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差額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收購之業務屬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乃以類似於權益結合之方式入賬，據此，所收購之資產及負債按於所有呈列期間業務合併之另一方之前身結轉價值入賬，猶如本集團經營業務與所收購業務一直處於合併。本集團所支付代價與所收購業務之資產淨值或負債淨額之差額於權益內作出調整。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收益均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有關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在必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綜合基準(續)

就呈列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而言，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本公司按附屬公司之已收及應收股息就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

本集團之主要附屬公司列表載於附註43。

(b)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一般持有20%至50%投票權之股權之實體。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並初步按成本確認。根據此會計法，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乃於綜合收益表確認，而其分佔之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權益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在有關投資之賬面值內予以調整。

當本集團分佔之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超逾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有責任或須代表聯營公司作出付款則作別論。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

就呈列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而言，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撥備列賬。聯營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列表載於附註44。

(c)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共同控制實體指本集團透過訂立合約安排與一方或多方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實體。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乃按權益會計法(附註3(b))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就呈列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而言，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列表載於附註45。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d) 分成合同之會計處理

分成合同構成共同控制經營業務。本集團於分成合同之權益按以下基準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 (i) 本集團控制之資產及本集團產生之負債；及
- (ii) 根據該等合同規定之條款本集團分佔產生之開支及分佔生產收益。

(e) 與少數股東之交易

本集團應用之政策乃視與少數股東進行之交易為與本集團參股者進行之交易。向少數股東進行出售所帶來之盈虧於權益內記錄。向少數股東進行收購所產生之任何已付代價與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賬面值之有關部分之間的差額，乃於權益內記錄。

(f) 外幣

(i) 功能與呈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而港元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採用於交易日期或重新計量項目之估值日期通行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產生之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與借貸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有關之外匯收益及虧損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利息開支」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其他收益淨額」項下呈列。

以外幣計值並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證券之公平值變動，乃以該證券之已攤銷成本變動產生之換算差額，以及該證券賬面值之其他變動之間作出分析。與該已攤銷成本變動有關之換算差額均於損益中確認，而賬面值之其他變動則於權益內確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處理的股本)之換算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盈虧之一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之換算差額乃列入權益中之可供出售儲備內。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f) 外幣(續)

(i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如擁有與呈報貨幣不一致之功能貨幣(其中並無高通脹經濟體之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報貨幣：

- 每份財務狀況表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財務狀況表結算日之匯率折算為呈報貨幣；
- 每份全面收益表之收入及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折算為呈報貨幣，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各交易日之匯率所帶來之累積影響，則按照交易日之匯率折算此等收入及支出；及
- 就此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均確認為權益內之項目。

在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換算被指定為此等投資之對沖項目之借貸及其他貨幣工具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列入股東權益內。當出售部分海外業務時，此等匯兌差額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視作為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產油及天然氣物業(附註3(h)))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耗損及攤銷列賬。成本指資產之購買價及資產達至現時用途產生之其他成本。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計算以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每項資產(產油及天然氣物業除外(附註3(h)))之成本至其剩餘價值。

本集團採用以下可使用年期用作折舊：

樓宇	40年或各租賃之餘下期限(以較短者為準)
設備及機器	4-30年
汽車	4-14年
其他	5-12年

在建工程在完工及可投入使用前不計提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該等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均於每個結算日予以審閱並作適當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產油及天然氣物業(附註3(h)))乃當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或無法收回時予以檢討是否可能出現減值。減值虧損按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逾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中之較高者之金額確認，而使用價值乃源於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現值淨額。

出售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按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有關撥作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借貸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乃於需完成及籌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之期間內予以資本化。除可達到改良或修繕目的之項目成本乃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一部分並按其可使用年期折舊外，其他按計劃進行大修活動發生之費用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重置部分之賬面值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於產生之財務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扣除。

(h) 產油及天然氣物業

產油及天然氣勘探與生產活動採用成效會計法處理。根據此方法，開發油氣井、支援設備及設施以及產油及天然氣物業中之探明礦產權益之所有成本均予以資本化。作為在建工程之油氣井之成本乃根據該等油氣井是否發現探明儲量而決定是否予以資本化。探明油氣儲量為在現有經濟及作業條件(即於估算日之價格及成本)下，地質及工程資料表明於未來年度可合理肯定從已知油藏開採出原油及天然氣之估算量。價格包括僅按合約規定之現有價格變化之考慮，而非根據未來條件作出之價格調整。

於無需投入大量資本開支之地域之油氣井乃於完成鑽探之一年期內按經濟可行性予以評估。倘若釐定該等油氣井並不存在經濟可行性，則相關油氣井成本乃作為乾井支銷。否則，相關油氣井成本乃重新分類至產油及天然氣物業，並進行減值檢討(附註3(g))。

至於在可開始投產前將需投入大量資本開支之地域發現具有經濟可行儲量之勘探油氣井，相關油氣井成本僅當正在進行或已正式計劃額外鑽探時仍維持資本化。否則，相關油氣井成本乃作為乾井支銷。本集團於產油及天然氣物業中已資本化未探明物業中並無任何重大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產油及天然氣物業(續)

中國國土資源部是根據有關當局批准之儲量報告而向申請人發出生產許可證。

產油及天然氣物業之成本乃以油田為單位按單位產量法予以攤銷。單位產量率乃根據本集團產礦許可證之現有期限，按油氣儲量在現有設施中之估計可採量計算。本集團之產油及天然氣儲量估計僅包括管理層認為可於此等採礦許可證現有期限內合理開採之原油及凝析油及天然氣。

(i)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分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之部分。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內，而收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商譽分別計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內，並作為整體結餘的一部分進行減值測試。單獨確認的商譽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之減值虧損不予回撥。出售實體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包括與所出售實體有關之商譽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分配對象為預期從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按經營分部認定)。

(ii) 其他無形資產

有關所收購專利、商標、技術知識及特許權之開支按歷史成本予以資本化，並使用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期(一般少於10年)攤銷。無形資產其後不予重估。各項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會每年審閱，及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預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作出調整。減值虧損顯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即源於該等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淨現值)兩者之較高者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按公平值列賬且在損益處理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本集團僅有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有關本集團所持有之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詳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之付款但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除於結算日後超過12個月到期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外，其餘均分類為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於財務狀況表之應收賬款、其他按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有關貸款及應收款項之確認方法於各自之政策附註中披露。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於任何其他類別分類之非衍生工具；除非管理層擬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均計入非流動資產內。本集團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有報價股本工具。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定期買賣均於結算日期即資產交付予本集團或由本集團交付之日期(實際收購或出售日期)予以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收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轉出當中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取消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除於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公平值無法採用估值方法進行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其餘均按公平值計量。於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按成本列賬。本集團會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減值虧損之金額乃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k) 租賃

對於本集團承擔所有權絕大部分利益及風險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融資租賃。對於所有權之重大部分風險及利益由出租人實際保留之資產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扣除任何自出租人收到之獎勵)乃按租賃期限以直線法列支。

(l)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包括CNPC及其附屬公司(統稱「CNPC集團」、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或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公司、本集團及CNPC之關鍵管理人員及彼等之親近家族成員。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並不包括與公用設施(包括電力、電訊及郵政服務)供應商及政府部門及機構按公平市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交易。

(m) 存貨

存貨包括原油及持作出售之游艇會債券及泊位，均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之較低者列賬。原油成本主要按加權平均成本法釐定，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但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

(n)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減去就該等應收款項減值作出之撥備計量。有關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乃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無法根據應收賬款之原有條款收回到期款項時確定。本集團於評估應收款項是否減值時考慮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客戶陷入重大財困、欠款人申請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之可能性，及違約或拖欠付款。撥備金額乃資產之賬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間的差額。

(o)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上現金、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及自購買時間起計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高流動性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p)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q)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於其後期間，借貸採用實際收益率法按已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按借貸期限於收益表確認。

借貸成本應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一項開支，惟可資本化為合資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部分除外。

借貸乃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延後償付負債至於結算日後至少 12 個月則作別論。

(r) 稅項

期間所得稅支出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惟如與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稅項亦於權益內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經營所在並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實行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確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彼等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差異予以確認。然而，倘初步確認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之資產及負債於交易時產生之遞延所得稅既不影響會計處理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此遞延所得稅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乃採用於結算日前已實行或大致實行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適用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當未來應課稅溢利很有可能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時方予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產生之暫時差異計提撥備，惟倘回撥暫時差異之時可由本集團控制且暫時差異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回撥則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s)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非金融資產之投資減值

沒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之資產(例如商譽)毋須攤銷,但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乃按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乃資產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評估減值,本集團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水平劃分。遭受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乃於每個報告日期檢討減值之可能回撥。

(t) 收入確認

銷售額乃於產品交付而客戶接納或服務履行時確認,並扣除銷售稅及折扣。收入僅當本集團已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活動中將貨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至買家,且收入金額及就交易產生或將予產生之成本能夠可靠計量及相關應收款項之收回性乃合理得以保證時方予確認。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股息收入乃當收取款項之權利確定時確認。

(u) 撥備

如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履行該責任很可能須流出資源及所涉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須確認環境修復、重建成本及法律索償撥備。重建撥備包括終止租賃罰款及解聘僱員款項。並無為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的責任,履行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透過整體考慮某責任類別釐定。即使同類別責任中任何一項可能須流出資源之機會不大,但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乃採用稅前利率按預期履行該責任所需開支之現值計量,該稅前利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之特定風險之評估。因時間推移產生之撥備增加乃確認為利息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v)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由中國市級及省級政府設立之多項僱員退休福利計劃，據此須為其於中國之僱員每月按指定比率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有關中國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履行本集團於中國之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之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亦為其海外經營業務之僱員設有類似退休福利計劃。向該等中國及海外計劃作出之供款均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除上述每月供款外，本集團現時並無就支付中國或海外僱員之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而尚未履行之額外重大責任。

(w) 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償付、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計劃，據此本集團以其股本工具(購股權)作為獲取僱員服務之代價。以授出購股權交換所收取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確認為一項開支。將列作開支之總金額乃參照已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當中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服務及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要求僱員於指定時期內仍為本集團僱員)。非市場歸屬條件納入預期可歸屬之購股權數目假設內。已列作開支之總金額將於歸屬期間確認，而該期間所有指定歸屬條件均須達成。於各結算日，實體會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其估計預期可予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並於收益表內確認修訂原來估計數字(倘有)之影響及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收取之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均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中。

(x) 溢利分成及獎金計劃

本集團依據預定方法就獎金及溢利分成確認負債及費用，該方法考慮了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作出若干調整後)。本集團就合約責任或根據過往經驗已產生推定責任而確認撥備。

(y)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

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乃當其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收回且認為出售有很大可能時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倘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予以收回，則彼等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z) 新會計準則

(i)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採納以下有關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規定加強有關公平值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之披露。特別是，該修訂規定按公平值計量層級水平披露公平值計量。該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帶來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該項準則規定遵從「管理方針」，據此分部資料按就內部報告目的採用之相同基金呈列(附註39)。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經修訂準則規定，與身為股東者進行交易產生之所有權益變動及相關即期及遞延稅項影響必須與非股東權益變動分開呈列。已確認收益及支出必須於單一報表(全面收益報表)或於兩份報表(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中與股東權益變動分開呈列。

本集團已選擇於單一全面收益表呈列已確認收益及支出，而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經修訂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僱員福利」－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澄清，短期及長期僱員福利將根據福利是否應於僱員提供服務後12個月內或之後結算而區分。該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借貸成本」－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規定，實體須將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要一段相當長時間方可達至使用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選擇即時將該等借貸成本列作支出則將予以剔除。該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帶來任何影響，因為本集團於整個年度內並無產生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z) 新會計準則(續)

(i)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經修訂準則豁免披露與有權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呈報實體之政府及因與呈報實體受相同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而成為關連人士之另一實體進行之交易及未結付餘額(包括承擔)。本集團已選擇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提早採納有關政府相關實體各段中之部分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規定，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視作單一資產作減值測試之用，而任何減值虧損並無分配至投資以內之特定資產(例如商譽)。減值撥回列作對投資結餘之調整，惟以聯營公司之可回收金額增加為限。該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資產之減值」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規定，倘公平值減出售之成本乃根據折現現金流量計算，則應作出相當於按使用價值計算所作之披露。該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無形資產」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規定預付款項只能夠在取得貨品或服務之收取權之前作出付款方可被確認。該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ii)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之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其詮釋

以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詮釋已刊發並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執行，惟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除編入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務股份交易」外，該等修訂擴大有關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之指引範圍，涉及處理該詮釋未有涵蓋之集團安排之分類。預期新指引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z) 新會計準則(續)

(ii)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之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其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該經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運用收購方法，並有若干重大變動。例如，收購業務之所有付款將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記錄入賬，而分類為債務之或然付款其後透過全面收益表重新計量。可按逐項收購基準選擇以公平值或以少數股東權益按比例攤佔之被收購方之資產淨值，計量於被收購方之少數股東權益。所有收購相關成本須予以列支。本集團現時正在評估該經修訂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本集團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對所有業務合併應用該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澄清，倘若對附屬公司之部分出售計劃導致失去其控制權，則該附屬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分類為持作出售，而且倘符合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定義，須就該附屬公司作出有關披露。本集團現時正在評估該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但預期將不會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計量」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為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刊發之香港會計師公會年度改進項目之一部分。該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指定有關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或已終止經營業務所需之披露。其亦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一般規定仍適用，特別是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第15段(以達至公平值呈列)及第125段(估計不確定性來源)。本集團現時正在評估該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之影響，但預期將不會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項準則為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目之其中首部分。其涉及處理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本集團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z) 新會計準則(續)

(ii)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之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其詮釋(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為二零零九年四月刊發之香港會計師公會年度改進項目之一部分。該修訂澄清可能透過發行權益工具清償負債不會影響對該負債作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之分類。通過對流動負債定義之修訂，該修訂允許此類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假若實體有無限制權利通過轉移現金或其他資產將結算推遲至會計期後至少12個月)，而不管實體有可能被交易對方要求於任何時候以股份結算。本集團現時正在評估該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但預期不會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該經修訂準則規定，如控制權並無變動，則與少數股東權益之所有交易之影響必須於權益中記錄，而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盈虧。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亦訂明失去控制權時之會計處理方式。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並於損益內確認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對與少數股東權益之交易應用該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供股之分類」自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起生效。該準則澄清，供股乃當以發行人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且按比例以固定貨幣金額發行予實體之現有股東時方為股本工具。本集團將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運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無形資產」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為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刊發之香港會計師公會年度改進項目之一部分，而本集團將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之日期起運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該修訂澄清，於計量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無形資產之公平值方面之指引，且倘無形資產組別中各項資產具有類似可使用經濟年期，則其允許將該等資產組別作為單一資產。本集團現時正在評估該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但預期將不會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等修訂規定，實體須就將減少實體所需作出之未來最低資金供款之預付款項確認為一項資產。本集團將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運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z) 新會計準則(續)

(ii)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之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其詮釋(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該詮釋為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刊發之香港會計師公會年度改進項目之一部分。該詮釋就實體向股東分派非現金資產(作為儲備之分派或股息)之安排提供會計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亦已修訂，以規定資產只有在現況下可供分派且分派的可能性甚高的情況下才可分類為持作分派。本集團現時正在評估該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但預期將不會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以股本工具消除金融負債」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該詮釋就當實體發行其本身之股本工具以消除所有或部分金融負債時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提供指引。本集團將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4 財務風險管理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並致力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風險管理由本公司管理層根據董事會批准之政策進行。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上述本集團所面臨之風險以及管理及監控風險之方式並無變動。

(a) 市場風險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經營其業務。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貨幣並受中國政府調控。中國政府對外匯交易施加之限制可能導致未來匯率與當前或歷史匯率有重大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內各公司亦面對有關以並非該公司功能貨幣計值之貨幣結餘之匯率風險。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銀行結餘共4,121,60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9,656,000港元)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以非功能貨幣計值之重大貨幣結餘。

本集團並無於任何所呈列年度內訂立重大對沖合約以對沖匯率風險。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相關外幣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較人民幣(為本集團於中國營運實體之功能貨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溢利將減少/增加174,4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56,725,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本集團內以人民幣計值之往來賬戶產生之匯兌收益/虧損。

-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定息借款。定息借款之公平值，乃按本集團類似金融工具可得之現行市利率折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而釐定。

本集團亦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乃主要來自浮息銀行結餘及存款、共同控制實體貸款及浮息借款。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金融機構設定之儲蓄利率之波動。

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銀行結餘及存款、給予共同控制實體貸款及浮息借款之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稅後溢利將會增加/減少26,17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072,000港元)，主要原因是按浮息計息之銀行結餘及存款、共同控制實體貸款及浮息借款之利息收入增加/減少。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 價格風險

本集團從事廣泛與石油相關之業務。原油及石油產品價格受本集團無法控制之諸多國際及國內因素影響。原油及石油產品價格波動會對本集團產生有利或不利影響。本集團以往並未採用商品衍生工具以對沖原油及石油產品之潛在價格波動。因此，本集團面臨原油及石油產品之整體價格波動風險。

本集團亦面對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因為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可供出售。為監管因投資股本證券產生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多元化其組合，惟須根據本集團所設定之限額進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各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格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權益將增加／減少8,23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898,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增加／減少。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產生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主要存放於國有銀行及金融機構，因此相應之信貸風險相對較低。本集團設有既定之監控措施以評估客戶之信貸質素。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之賬面值為代表本集團面臨之最大信貸風險。並無其他金融資產面對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涉及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透過適當之授信額度提供可用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合約責任於一年內到期，惟長期借貸除外。下表基於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按有關到期日組合分析本集團之借貸。該表披露之金額均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少於一年	280,412	1,360,264
一至兩年	503,632	107,761
兩至五年	1,356,685	764,194
五年以上	208,417	432,271
	2,349,146	2,664,490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是保障其持續經營之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降低其資本成本。於達至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方面，本集團可發行新股份、調整其負債水平或短期與長期借貸之間的組合。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率(以借貸除以總權益與總借貸之和計算)監察資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率為10.68%(二零零八年：14.69%)。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釐定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之方法及假設乃披露於各自之會計政策中。

以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原因是彼等均屬短期性質：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銀行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應付賬款、應計負債及短期借貸。按固定利率計息之長期借貸之公平值可能與彼等各自之賬面值不同。有關長期借貸之公平值及賬面值之分析載於附註33。

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就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此項修訂準則規定須按下列公平值計量層級披露公平值計量：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之報價(無調整)(第一層級)；
- 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並非包括於第一層級內之報價，惟可直接地(價格)或間接地(自價格引伸)可被觀察(第二層級)；及
- 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之市場數據(無法觀察之輸入值)(第三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2,321	-	23,147	105,468

於交投活躍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結算日之市場報價計算。倘若報價可即時及定期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團體、定價服務商或監管機構獲得，且該等價格代表按公平基準實際及定期進行之市場交易，則市場被視為交投活躍市場。就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使用之市場報價為當前買價。該等工具計入第一層級內。計入第一層級之工具主要包括分類為可供出售之上市股本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並無於交投活躍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會盡量使用獲得之可觀察市場數據,而盡可能少依賴實體特定估計數。倘若可觀察到為評估工具公平值所需之所有重要輸入值,則該工具計入第二層級。

倘一個或以上重要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計入第三層級。

評估金融工具使用之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技術(例如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釐定餘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定期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在當前情況下認為合理之預期)對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

以下所載述之事項對理解於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涉及之估計及判斷最為關鍵。

(a) 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估計

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估計對本集團之投資決策程序至關重要,同時亦是進行減值測試之重要因素。探明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變化,尤其是探明已開發儲量,將影響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就與石油及天然氣生產活動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記錄之單位產量折舊、損耗及攤銷。探明已開發儲量之減少將增加折舊、損耗及攤銷金額。探明儲量估計可根據新資料作出向上或向下修訂,例如,來自開發鑽探及生產活動或來自經濟因素之變化之新資料,包括產品價格、合同條款或開發計劃等。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管理層經參考專業估值師之最新估值結果後,已修訂本集團探明儲量之估計,導致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增長約247,421,000港元。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估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石油及天然氣物業)乃當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予以檢討是否可能減值。確定資產是否減值及減值之金額涉及管理層之估計及判斷，例如原油之未來價格。然而，減值檢討及計算乃根據與本集團之業務計劃一致之假設而作出。若干假設之有利變動或會令本集團避免於該等年度對任何資產進行減值，而不利變動或會使資產減值。

(c) 撥備

於各結算日評估撥備總量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並基於對過往及預期的申索之估算、對本集團、其聯營公司及／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成功申索，以及是否存在根據與交易對手訂立之相關協議條款須承擔之責任。

估算之基準會持續作出檢討，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改變管理層選用以釐定撥備程度(如有)之假設，可影響預期履行責任所需之開支之現值，繼而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d)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而該等司法權區會不時刊發新訂及經修訂稅法及規例，其中部分可能需按追溯基準執行及須受進一步詮釋及指引規限。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並計及現有稅務規例及過往慣例。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並計及現有稅務規例及過往慣例，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6 收入及營業額

營業額指來自銷售原油及天然氣以及輸送原油之收入。分部收入分析列示於附註39。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滙兌收益淨額	14,580	174,516
租金收入	2,584	4,60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371	3,735
有關將石油生產分成合同所得溢利 再作投資之政府補貼(附註)	-	9,544
其他	16,057	13,232
	34,592	205,634

附註：

中國政府就冷家堡合同及新疆合同向於中國以外成立之附屬公司授出政府補貼。該等政府補貼由相關稅務局對此等補貼是否符合資格作出批准。補貼乃於可合理保證將予收取時按公平值確認。

8 利息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39,067	111,677
— 給予共同控制實體貸款	-	3,617
	39,067	115,294

9 僱員酬金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津貼	332,839	293,708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361	23,80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附註31)	14,123	18,740
	368,323	336,253

10 所得稅以外之其他稅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以外之稅項包括就銷售國產原油因價格超過一定水平所獲得之超額收入按比例支付或應付之特別收益金 105,067,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405,967,000 港元)。

11 利息支出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22,240	76,153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除銀行貸款以外之貸款：		
— 同系附屬公司	26,805	—
— 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	8,739	12,144
毋須於五年全數償還之除銀行貸款以外之貸款：		
—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77,191	32,163
— 直接控股公司	—	45,028
	134,975	165,488

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乃於(計入)及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預付經營租賃付款、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攤銷	3,337	2,647
核數師酬金	6,592	5,315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227,521	3,612,59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53,027	794,809
給予共同控制實體貸款及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 (撥備撥回)/撥備(附註29)	(70,083)	112,886
經營租賃開支	12,646	10,137
維修及保養	71,726	130,3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9,123	6,608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購股權 福利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李華林先生	1,750	2,030	-	3,505	7,285	11,584
張博聞先生	-	4,305	375	2,629	7,309	9,063
王明才先生(附註)	-	-	-	-	-	6,449
成城先生	-	3,328	300	1,643	5,271	6,449
劉華森博士	450	-	-	-	450	450
李國星先生	300	-	-	-	300	300
劉曉峰博士	250	-	-	-	250	250
	2,750	9,663	675	7,777	20,865	34,545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續)

本年度支付予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三名(二零零八年：四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述分析中反映。年內應付予餘下兩名(二零零八年：一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津貼	6,656	4,0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600	30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2,720	1,751
	9,976	6,051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4,500,001 港元至 5,000,000 港元	2	—
6,000,001 港元至 6,500,000 港元	—	1

附註：

王明才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14 所得稅費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180,048	309,846
— 海外	92,033	492,066
	272,081	801,912
遞延稅項(附註34)	119,403	291,955
	391,484	1,093,867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零八年：無)。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零八年：25%)之法定稅率繳納中國大陸的企業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所得稅費用(續)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若干地區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若干稅務優惠條件，其形式為降低企業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附屬公司享有介乎10%至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二零零八年：10%至20%)。

海外(中國除外)溢利之所得稅已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及適用於本集團經營所在之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海外所得稅費用包括就收取一間聯營公司CNPC-Aktobemunaigas Joint Stock Company(「Aktobe」)之股息按20%之稅率(二零零八年：15%)繳納之預扣稅2,57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40,906,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之稅務影響(二零零八年：無)。

本集團稅前溢利之稅款與按照適用於本集團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所計算之理論金額之差異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1,854,946	5,774,368
按稅率25%(二零零八年：25%)計算之稅項	463,737	1,443,592
對中國境外業務採用不同稅率之影響	26,191	(185,316)
優惠稅率之影響	(85,883)	(107,515)
毋須繳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0,439)	(78,095)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23,508	69,18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之稅務影響	(42,187)	(533,27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之稅務影響	(41,522)	(26,650)
已收及應收股息之預扣稅	73,796	511,94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283	-
稅項支出	391,484	1,093,867

上表計算所用之國內所得稅稅率為中國稅率，中國為本集團主要業務經營所在之司法管轄區。

1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122,33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451,528,000港元)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

1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溢利約1,203,9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385,208,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4,493,935,000股(二零零八年：4,761,936,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1,203,9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385,208,000港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4,560,515,000股(二零零八年：4,810,754,000股)計算。該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上倘行使所有已授出之購股權而被視為將以零代價發行之具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66,580,000股(二零零八年：48,818,000股)。

17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擬派之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附註(a))	345,557	-
本公司股東應佔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附註(b)及(c))	-	666,118

附註：

- (a)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的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本公司股東應佔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每股7港仙，為數合共345,557,000港元。該金額乃基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已發行之約4,936,524,000股計算。由於上述末期股息擬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後派發，因此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該等股息將會入賬列為權益，作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滾存盈利之分派。
- (b) 本公司股東應佔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為每股15港仙，為數合共666,118,000港元，已經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等股息已入賬列為權益，作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滾存盈利之分派，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支付。該金額乃基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已發行之約4,440,784,000股計算。
- (c) 由於由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停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當日)期間內發行額外股份，故二零零八年實際派付之末期股息約為668,854,000港元。
- (d) 本公司股東應佔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為每股12港仙，為數合共581,399,000港元，已經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等股息已入賬列為權益，作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滾存盈利之分派，並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支付。該金額乃基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已發行之約4,844,994,000股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						本公司	
	樓宇 千港元	石油及 天然氣物業 千港元	設備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64,428	7,115,677	139,286	35,474	216,015	28,705	7,599,585	4,275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116,366	236,196	1,557,240	202,509	43,692	130,719	2,286,722	-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180,794	7,351,873	1,696,526	237,983	259,707	159,424	9,886,307	4,275
匯兌差額	12,514	365,664	107,315	15,556	6,310	8,142	515,501	-
添置	7,993	87,970	67,751	29,637	40,956	975,589	1,209,896	77
轉撥	-	1,005,140	(26,185)	-	(13,478)	(965,477)	-	-
出售	(1,587)	(2,667)	(29,111)	(3,550)	(56,513)	-	(93,428)	-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資產	(17,107)	-	(951,473)	(15,050)	-	(66,786)	(1,050,416)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82,607	8,807,980	864,823	264,576	236,982	110,892	10,467,860	4,352
累計耗損、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2,330	4,329,318	66,965	21,719	88,958	-	4,539,290	3,402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18,762	49,646	531,774	50,155	10,578	-	660,915	-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51,092	4,378,964	598,739	71,874	99,536	-	5,200,205	3,402
匯兌差額	4,897	244,358	40,142	4,842	15,869	-	310,108	-
本年度支出	14,213	620,035	123,680	26,243	10,638	-	794,809	490
出售	(1,071)	(748)	(8,123)	(786)	(8,036)	-	(18,764)	-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資產	(6,204)	-	(464,261)	(4,792)	-	-	(475,257)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62,927	5,242,609	290,177	97,381	118,007	-	5,811,101	3,89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	119,680	3,565,371	574,646	167,195	118,975	110,892	4,656,759	460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						本公司	
	樓宇 千港元	石油及 天然氣物業 千港元	設備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2,464	8,451,200	127,155	40,977	152,066	59,991	8,903,853	4,352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110,143	356,780	737,668	223,599	84,916	50,901	1,564,007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182,607	8,807,980	864,823	264,576	236,982	110,892	10,467,860	4,352
匯兌差額	-	102,441	1,063	358	6,339	-	110,201	-
添置	28,114	630,103	150,896	116,835	161,616	437,650	1,525,214	363
透過業務合併添置	34,463	-	247,421	20,750	7,316	-	309,950	-
出售	(2,510)	(1,981)	(27,292)	(25,464)	(156,466)	(13,454)	(227,167)	-
轉撥	289	(20,536)	147,027	(139)	991	(127,632)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42,963	9,518,007	1,383,938	376,916	256,778	407,456	12,186,058	4,715
累計耗損、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3,705	5,164,678	82,504	26,816	102,509	-	5,420,212	3,892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19,222	77,931	207,673	70,565	15,498	-	390,889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62,927	5,242,609	290,177	97,381	118,007	-	5,811,101	3,892
匯兌差額	1,460	50,647	2,857	18,232	2,225	-	75,421	-
本年度支出	8,491	396,529	108,506	26,907	12,594	-	553,027	340
透過業務合併添置	1,125	-	9,996	6,602	1,655	-	19,378	-
出售	(449)	(21,343)	(17,198)	(10,939)	(1,075)	-	(51,004)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3,554	5,668,442	394,338	138,183	133,406	-	6,407,923	4,23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	169,409	3,849,565	989,600	238,733	123,372	407,456	5,778,135	483

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所擁有之樓宇均為以租賃方式擁有。本集團所擁有樓宇之賬面淨值可按下列租期類別進行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期租賃(10至50年)	137,901	93,722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31,508	25,958
	169,409	119,680

本集團之樓宇主要位於中國。

鑑於本集團之岸上生產業務之性質以及監管該等業務之現行規例和合同，本集團並無招致亦預測不會招致任何重大拆卸、復修或棄置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數約36,82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93,022,000港元)已作為本集團所獲若干銀行借貸之抵押(附註33)。

19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

本集團之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包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之租賃土地權益：		
租賃期介乎 10 至 50 年	102,010	73,158
租賃期 50 年以上	4,952	501
	106,962	73,65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418	3,560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70,241	52,663
於一月一日結餘	73,659	56,223
匯兌差額	338	4,100
添置	35,899	21,337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資產	-	(5,637)
本年度攤銷	(2,934)	(2,36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6,962	73,659

此等預付經營租賃款項乃採用直線法按相關租賃期限予以攤銷。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經營租賃款項為數約3,93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888,000港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若干銀行借貸之抵押(附註3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	-	276,164	236,170
應佔資產淨值	1,067,638	889,624	-	-
	1,067,638	889,624	276,164	236,170
向共同控制實體貸款	44,906	265,052	44,906	44,906
減：減值虧損	-	(220,146)	-	-
	44,906	44,906	44,906	44,906
	1,112,544	934,530	321,070	281,076

向共同控制實體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包括220,146,000港元款項，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3.75厘之年利率計息，而實際年利率為6.68厘。

除約220,146,000港元之金額外，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賬面值並未逾期亦未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來自共同控制實體之已收及應收股息約為113,37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9,386,000港元)。

2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續)

本集團於其主要共同控制實體(均為非上市)之權益連同應佔彼等各自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溢利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收入 千港元	溢利 千港元	所持權益 百分比	股份 類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華油鋼管有限公司	中國	846,083	538,961	2,101,688	65,238	39.56%	股份合營企業
Mazoon Petroga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793,606	150,819	908,974	184,105	50%	普通股
其他		170,658	52,929	96,038	2,303		
		1,810,347	742,709	3,106,700	251,64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華油鋼管有限公司	中國	1,182,652	921,653	2,350,377	37,236	50%	股份合營企業
Mazoon Petroga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726,387	173,440	1,250,769	122,671	50%	普通股
其他		131,183	55,505	107,042	1,611		
		2,040,222	1,150,598	3,708,188	161,51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續)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資產淨值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889,624	787,078
注資	39,994	-
分佔溢利	251,646	161,518
已收及應收股息收入	(113,379)	(79,386)
分佔匯兌儲備	(247)	20,4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7,638	889,624

董事認為在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影響本集團之業績及／或資產淨值之共同控制實體之詳情載於附註45。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	-	785,915	-
應佔資產淨額	4,833,673	5,164,024	-	-
商譽	397,739	-	-	-
	5,231,412	5,164,024	785,915	-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於其主要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之權益連同應佔彼等各自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溢利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收入 千港元	溢利 千港元	所持權益	
						百分比	股份類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Aktobe	哈薩克斯坦	6,436,690	2,058,966	4,576,236	235,084	25.12%	普通股
中油中泰燃氣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975,505	575,948	209,412	14,856	49%	股份合營企業
其他		64,902	8,510	62,131	5,741		
		7,477,097	2,643,424	4,847,779	255,68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Aktobe	哈薩克斯坦	7,241,192	2,159,448	6,716,518	3,231,962	25.12%	普通股
其他		91,961	9,681	69,658	4,460		
		7,333,153	2,169,129	6,786,176	3,236,42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Aktobe之投資，Aktobe主要於哈薩克斯坦阿克糾賓斯克地區從事油田及天然氣田之勘探、開發及生產，以及其他石油及天然氣配套生產活動和銷售石油、天然氣及石油產品。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哈薩克斯坦政府發出一項頒令，對從哈薩克斯坦出口之原油徵收出口關稅，由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Aktobe原先並不處於須徵收該等關稅之範圍內，因此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九月並無支付款項。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當地政府發出通知，要求Aktobe支付該等關稅。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ktobe已支付約2,871,900,000港元，其中531,282,000港元(相等於本集團應佔(扣除稅項後)106,000,000港元)與二零零九年一月有關。未付關稅為1,378,526,000港元，其中本集團應佔約292,000,000港元(扣除稅項後)。

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零八年年底，Aktobe向當地法院對哈薩克斯坦相關政府機構非法要求Aktobe承擔出口關稅之行為提出申索。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當地法院作出判決，要求Aktobe悉數支付出口關稅。Aktobe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支付全部款項。

鑒於哈薩克斯坦法院作出之裁決，Aktobe管理層認為存在風險，並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餘額1,909,808,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應佔(扣除稅項後)398,000,000港元)。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包括本集團應佔Aktobe出口關稅之撥備，包括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數398,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99,769,000港元)之罰款(扣除稅項後)。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ktobe之功能貨幣哈薩克斯坦堅戈自二零零九年二月四日起對美元貶值約20%，導致應佔資產淨值減少926,241,000港元及匯兌儲備相應減少相同數額。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聯營公司股息為數約13,54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06,403,000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164,024	3,459,516
收購聯營公司	306,358	—
注資	82,499	24,171
分佔溢利	255,681	3,236,422
已收股息收入	(13,547)	(1,606,403)
分佔匯兌儲備	(961,342)	50,3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833,673	5,164,024

21 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計入於聯營公司投資之商譽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收購聯營公司	397,73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7,739	-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及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主要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4。

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上市股份：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37,092	7,392
於澳洲上市之股本證券	45,229	31,593
	82,321	38,985
非上市股份：		
於中國之股本證券	23,147	17,096
	105,468	56,081

於財務狀況表日期，所有上市之股本證券均按公平值列賬，乃經參考分別於聯交所及澳洲證券交易所之買入價而釐定，惟於中國之股本證券為數23,14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7,096,000港元)按成本列賬。該等證券並無擁有交投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及必須以交付有關無報價股本工具結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澳元	45,229	31,593
人民幣	23,147	17,096
港元	37,092	7,392
	105,468	56,0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6,081	135,950
匯兌差額	9,110	(6,853)
添置	13,046	8,012
透過業務合併添置	11,349	-
出售	(16,977)	-
公平值增加/(減少)	32,859	(81,02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468	56,081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417,966	156,035

主要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業績及/或資產淨值有重要影響之詳情載於附註43。

24 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購預付款(附註41(a))	89,161	45,398	89,161	45,398
無形資產(附註)	4,829	4,615	-	-
預付建造成本	120,074	-	-	-
其他	3,016	2,914	752	752
	217,080	52,927	89,913	46,150

附註：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特許權及電腦軟件成本。無形資產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615	4,312
匯兌差額	-	285
添置	847	301
本年度攤銷	(403)	(283)
出售	(23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829	4,615

25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桶裝原油	29,972	22,220
遊艇會債券及遊艇會泊位	13,602	13,602
	43,574	35,82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下列人士賬款		
— 第三方	151,132	118,181
— 關連人士	91,398	38,892
	242,530	157,073

應收關連人士之賬款為免息及無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18,663	127,915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	23,787
六個月以上	23,867	5,371
	242,530	157,073

本集團原油銷售額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期間收回，而銷售天然氣以現金支付或信貸期不超過90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23,86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4,220,000港元)已逾期，而本集團並未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該等應收賬款的公司近期並無拖欠記錄。該等已預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披露於上文之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按以下列貨幣列值：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美元	61,731	57,885
人民幣	156,202	83,741
其他貨幣	24,597	15,447
	242,530	157,073

27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217,695	159,260	46,907	4,914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 附屬公司	—	—	4,459,910	4,185,721
— 其他	3,278	1,805	—	—
	220,973	161,065	4,506,817	4,190,635
減：減值虧損	—	—	(428,568)	(50,826)
	220,973	161,065	4,078,249	4,139,809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股息	19,115	—	19,115	—
預付所得稅	37,173	—	—	—
可收回增值稅	20,723	—	—	—
預付開支	139,412	90,512	1,112	2,051
其他流動資產	11,945	772	225	128
	449,341	252,349	4,098,701	4,141,988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乃免息、無抵押及預期於一年內償還。惟應收若干附屬公司款項除外，兩年內均無作出呆賬撥備。

預付開支及其他流動資產之賬面值按以下貨幣列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港元	1,507	3,035	17,289	14,528
美元	37,767	5,168	399,909	789,468
人民幣	395,465	242,620	3,681,503	3,337,992
其他貨幣	14,602	1,526	—	—
	449,341	252,349	4,098,701	4,141,98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8 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3,683,080	4,751,176	606,390	64,215
短期銀行存款	3,724,446	476,677	3,378,772	2,807,907
	7,407,526	5,227,853	3,985,162	2,872,122
減：存款期為三個月 以上之銀行存款	(30,644)	(476,677)	-	-
現金及現金等值	7,376,882	4,751,176	3,985,162	2,872,122

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按市場年利率1.98厘計息(二零零八年：年利率3.51厘)。原定到期日介乎六個月至一年。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按市場年利率0.26厘計息(二零零八年：年利率0.79厘)。

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港元	3,981,985	16,525	3,588,452	15,242
美元	754,652	3,112,944	396,247	2,855,737
人民幣	2,529,023	1,952,701	463	1,143
其他貨幣	141,866	145,683	-	-
	7,407,526	5,227,853	3,985,162	2,872,122

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存放於中國內地銀行並以人民幣計值之款額約2,529,023,000港元或人民幣2,228,322,000元(二零零八年：1,952,701,000港元或人民幣1,720,526,000元)。該等以人民幣計值之結餘兌換為外幣及將資金匯出中國內地均須符合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29 持作出售之資產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主要類別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i))	567,867	575,159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附註(i))	5,637	5,637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附註(ii))	70,083	–
	643,587	580,796

附註：

- (i) 有關輸送原油業務(「管道業務」)的資產(為天然氣分銷分部的組成部分)已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決定出售原油輸送服務中的該業務後按持作出售呈列。管道業務資產屬可出售組別。然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道業務尚未終止經營，而管道業務並非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線。

管道業務資產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當天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低者重新計量。管道業務相關非流動資產於有關分類後不再計算折舊，導致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支出下降，扣除稅項後，為約53,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集團與中油股份訂立出售協議，以出售其於管道業務的全部權益，代價約為人民幣584,827,000元(約663,747,000港元)，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取及分類為預收款項(附註3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管道業務完成出售。

- (ii)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之協議，本集團出售其於共同控制實體Commonwealth Gobustan Limited(「CGL」)之全部權益(已於過往年度作出悉數撥備)，代價為9,500,000美元(約73,91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撥備撥回約70,083,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投資之餘下賬面值分類為持作出售。
- (iii)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作出售之資產作為本集團所獲若干銀行借貸之抵押(二零零八年：544,268,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

(a)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000	80,000
已發行及悉數繳付：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844,994	48,450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附註(i))	11,360	114
購回股份(附註(ii))	(415,570)	(4,15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440,784	44,408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附註(i))	45,740	457
配售時發行股份(附註(iii))	450,000	4,5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36,524	49,365

附註：

- (i) 年內，由於行使購股權，本公司以行使價介乎每股0.940港元至1.224港元(二零零八年：0.940港元至1.362港元)配發及發行45,740,000股(二零零八年：11,36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

30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續)

(a) 股本(續)

附註(續)：

- (ii)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合共415,570,000股本身股份，價格介乎於每股2.039港元至3.374港元，總代價約為1,125,285,000港元。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九月	136,200	3.460	2.950	432,474
二零零八年十月	143,470	3.370	1.850	359,496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125,410	2.680	2.200	306,86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10,490	2.580	2.420	26,455
	415,570			1,125,285

年內已發行之所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i)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本公司以每股8.270港元之認購價完成配售4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因此，4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按溢價每股8.260港元發行。發行股份之溢價3,717,000,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該等股份於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八日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被另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取代，而自採納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讓本公司授予合資格僱員及董事購股權，以獎勵其對公司之貢獻，以及招聘具卓越才幹之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為寶貴之人力資源。

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於採納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後十年內任何時間，可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之特權，其作價並不可低於購股權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格或授予當日本公司股票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除另行取消或修訂外，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當日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可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儘管本段所述者，因行使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授出及尚未獲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須於購股權指定授出期內接納，而承授人毋須就行使接納授出購股權之權利而支付款項。已授出之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授出及獲承授人接納當日起計不少於三個月及不超過10年內任何時間行使。所有購股權於授出購股權後三個月歸屬予購股權持有人。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本公司決議案，按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分別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7,100,000份及7,000,000份購股權。所有購股權於自授予購股權之日起計三個月歸屬予購股權持有人。購股權之行使期為自授予日起計五年。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購股權授予之日)前的收市價3.25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計算。以下為該模式之輸入參數：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六日授予		於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六日授予	
	董事	僱員	董事	僱員
於授予日之股價	3.250 港元	3.250 港元	4.220 港元	4.220 港元
行使價	3.250 港元	3.250 港元	4.240 港元	4.240 港元
預期波幅	46.8%	46.8%	46.0%	46.0%
無風險利率	1.600%	1.600%	2.629%	2.629%
預期股息收益率	3.20%	3.20%	3.02%	3.02%
行使倍數	2.0	1.5	2.0	1.5

預期波幅按本公司股價於過往五年之歷史波幅釐定。

二項模式乃用於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在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所使用之變數及假設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之最佳估計而作出。購股權之價值按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有所不同。

年內向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分別為7,77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321,000港元)及6,34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419,000港元)。

30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股份數目為145,700,000股(二零零八年：177,340,000股)，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之2.95%(二零零八年：3.99%)。

下表披露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在年內之變動：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李華林先生	2005 (附註 (iii))	20,000,000	-	-	20,000,000	-	(20,000,000)	-
	2007 (附註 (iv))	25,000,000	-	-	25,000,000	-	-	25,000,000
	2008 (附註 (vi))	-	3,200,000	-	3,200,000	-	-	3,200,000
	2009 (附註 (vii))	-	-	-	-	3,200,000	-	3,200,000
張博聞先生	2007 (附註 (iv))	20,000,000	-	-	20,000,000	-	-	20,000,000
	2008 (附註 (vi))	-	2,400,000	-	2,400,000	-	-	2,400,000
	2009 (附註 (vii))	-	-	-	-	2,400,000	-	2,400,000
成城先生	2004 (附註 (ii))	20,000,000	-	(4,360,000)	15,640,000	-	(15,640,000)	-
	2007 (附註 (iv))	10,000,000	-	-	10,000,000	-	-	10,000,000
	2008 (附註 (vi))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2009 (附註 (vii))	-	-	-	-	1,500,000	-	1,500,000
劉華森博士	2004 (附註 (i))	3,500,000	-	(3,500,000)	-	-	-	-
李國星先生	2004 (附註 (i))	3,500,000	-	(3,500,000)	-	-	-	-
劉曉峰博士	2005 (附註 (iii))	1,600,000	-	-	1,600,000	-	(1,600,000)	-
小計		103,600,000	7,100,000	(11,360,000)	99,340,000	7,100,000	(37,240,000)	69,2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一月一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其他僱員	2005 (附註 (iii))	26,000,000	-	-	26,000,000	-	(8,500,000)	17,500,000
	2007 (附註 (iv))	25,000,000	-	-	25,000,000	-	-	25,000,000
	2007 (附註 (v))	20,000,000	-	-	20,000,000	-	-	20,000,000
	2008 (附註 (vi))	-	7,000,000	-	7,000,000	-	-	7,000,000
	2009 (附註 (vii))	-	-	-	-	7,000,000	-	7,000,000
小計		71,000,000	7,000,000	-	78,000,000	7,000,000	(8,500,000)	76,500,000
合計		174,600,000	14,100,000	(11,360,000)	177,340,000	14,100,000	(45,740,000)	145,700,000

附註：

- (i)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八日授出，行使價為1.362港元，可由二零零四年四月八日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七日予以行使。
- (ii)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授出，行使價為0.940港元，可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予以行使。
- (iii)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授出，行使價為1.224港元，可由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予以行使。
- (iv)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授出，行使價為4.186港元，可由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予以行使。
- (v)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授出，行使價為4.480港元，可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予以行使。
- (vi)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授出，行使價為4.240港元，可由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予以行使。
- (vii)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行使，行使價為3.250港元，可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予以行使。

30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續)：

(viii)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份於行使購股權日期之收市價介乎3.210港元(二零零八年：2.410港元)至8.610港元(二零零八年：2.510港元)。

(ix) 王明才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而其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購股權變動已重新分類至其他僱員項下以符合現有呈列方式。

31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	合併儲備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儲備	滙兌儲備	其他儲備	滾存盈利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358,934	134,323	134,252	(960,519)	98,838	471,781	-	7,728,413	8,966,022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	-	-	207,087	-	-	15,579	(91,176)	131,49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1,358,934	134,323	134,252	(753,432)	98,838	471,781	15,579	7,637,237	9,097,512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13,702	(81,028)	78,051	-	3,385,208	3,395,933
儲備間轉撥	-	-	-	-	-	-	4,202	(4,202)	-
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	(581,399)	(581,399)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附註9)	-	-	18,740	-	-	-	-	-	18,740
行使購股權	16,393	-	(2,875)	-	-	-	-	-	13,518
購回股份	(1,121,129)	-	-	-	-	-	-	-	(1,121,129)
支付予天然氣項目前股東之股息	-	-	-	-	-	-	-	(16,855)	(16,85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54,198	134,323	150,117	(739,730)	17,810	549,832	19,781	10,419,989	10,806,320

財務報表附註(續)

31 儲備(續)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	合併儲備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儲備	滙兌儲備	其他儲備	滾存盈利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54,198	134,323	150,117	(960,519)	17,810	551,440	-	10,466,146	10,613,515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	-	-	220,789	-	(1,608)	19,781	(46,157)	192,80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254,198	134,323	150,117	(739,730)	17,810	549,832	19,781	10,419,989	10,806,320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32,859	(531,496)	-	1,203,948	705,311
儲備間轉撥	-	-	-	-	-	-	75,444	(75,444)	-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668,854)	(668,854)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附註9)	-	-	14,123	-	-	-	-	-	14,123
配售時發行股份	3,717,000	-	-	-	-	-	-	-	3,717,000
行使購股權	62,197	-	(11,110)	-	-	-	-	-	51,087
股份發行費用	(78,815)	-	-	-	-	-	-	-	(78,815)
收購天然氣項目	-	-	-	(379,049)	-	-	-	-	(379,049)
購買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	-	-	-	(5,953)	-	-	-	-	(5,95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954,580	134,323	153,130	(1,124,732)	50,669	18,336	95,225	10,879,639	14,161,170

31 儲備(續)

	本公司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實繳 盈餘 千港元	僱員以 股份為基礎 之補償儲備 千港元	滾存 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358,934	133,795	134,252	5,018,285	6,645,266
本年度溢利	-	-	-	2,451,528	2,451,528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18,740	-	18,740
行使購股權	16,393	-	(2,875)	-	13,518
購回股份	(1,121,129)	-	-	-	(1,121,129)
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581,399)	(581,39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54,198	133,795	150,117	6,888,414	7,426,524
本年度溢利	-	-	-	122,339	122,339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14,123	-	14,123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668,854)	(668,854)
配售時發行股份	3,717,000	-	-	-	3,717,000
行使購股權	62,197	-	(11,110)	-	51,087
股份發行費用	(78,815)	-	-	-	(78,81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954,580	133,795	153,130	6,341,899	10,583,404

本集團實繳盈餘指附屬公司於被本公司收購當日之綜合股東資金與本公司就有關收購所發行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32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 第三方	207,139	241,622	—	—
— 關連人士	216,705	272,913	—	—
客戶墊款	423,844	514,535	—	—
應付薪金及福利	69,909	45,853	—	—
應計開支	71,291	76,863	17,257	14,496
附屬公司應付予少數股東權益之股息	18,476	3,528	—	—
應付利息	43,850	30,629	—	—
應付建設費及設備成本	67,578	1,617	—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19,825	—	—	—
— 附屬公司	—	—	44,731	7,363
— 其他	51,392	111,192	—	—
應付代價(附註40(b)及40(c))	168,789	—	—	—
預收款項(附註29)	663,747	—	—	—
其他應付款項	202,732	117,052	4,453	1,317
	1,901,433	901,269	66,441	23,176

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27,876	403,799
三個月至六個月	64	6,377
六個月以上	95,904	104,359
	423,844	514,535

採購貨物之平均賬期為90日。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處於賬期內。

32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續)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港元	27,668	17,496	66,212	23,176
美元	263,657	175,536	229	-
人民幣	1,583,443	703,770	-	-
泰銖	26,665	4,467	-	-
	1,901,433	901,269	66,441	23,176

33 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短期借貸		
—有抵押	14,754	687,516
—無抵押	148,565	560,807
長期借貸	163,319	1,248,323
—有抵押	-	28,374
—無抵押	1,793,401	993,874
	1,956,720	2,270,571

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借貸(續)

借貸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美元	964,891	993,874
人民幣	991,829	1,276,697
	1,956,720	2,270,571

就以人民幣計值之浮息借貸而言，利率乃每年根據中國所公佈之利率於各個週年日重定。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約488,0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7,833,000港元)由CNPC及其附屬公司擔保，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借貸並無獲本公司及第三方擔保(二零零八年：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短期及長期借款乃以合共賬面值747,178,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及持作出售資產作為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短期及長期借貸乃以合共賬面值40,75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經營租賃款項作為抵押。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總借貸：		
— 免息	—	177,738
— 按定息	1,953,315	1,866,050
— 按浮息	3,405	226,783
	1,956,720	2,270,571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 銀行貸款	4.69%	6.92%
— 除銀行貸款以外之貸款	6.16%	6.68%

33 借貸(續)

長期借貸之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賬面值	1,793,401	1,022,248
公平值	2,074,372	1,269,964

公平值乃根據使用適用折現率得出之折現現金流量計算，而有關折現率以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日大致具相同條款及特徵之金融工具可獲得之現行市場利率為基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折現率介乎於每年0.23%至4.32%（二零零八年：2.60%至7.74%），須視借貸類別而定。短期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該等借貸分析如下：

	短期借貸		長期借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4,754	948,706	–	28,374
除銀行貸款以外之貸款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48,565	299,617	828,510	–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	964,891	993,874
	163,319	1,248,323	1,793,401	1,022,248

除銀行貸款以外之貸款為中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油財務」，一間由CNPC控制之財務公司）、其他同系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提供之借貸。

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借貸(續)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短期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而本集團之長期借貸須按如下償還：

	銀行貸款		除銀行貸款以外之貸款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	28,374	397,268	-
兩至五年	-	-	1,203,155	414,939
五年以後	-	-	192,978	578,935
	-	28,374	1,793,401	993,874

3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按於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預期適用之稅率就暫時差額作全數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762,430)	(478,750)	(3,723)	-
匯兌差異	(3,457)	8,275	-	-
於收益表中(扣除)／抵免(附註14)	(119,403)	(291,955)	3,723	(3,7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85,290)	(762,430)	-	(3,723)
指：				
遞延稅項資產	78,598	89,769	-	-
遞延稅項負債	(963,888)	(852,199)	-	(3,723)
	(885,290)	(762,430)	-	(3,723)

34 遞延稅項(續)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變動(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結算)(並無考慮抵銷同一稅務司法權區的結餘)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加速 折舊稅項 千港元	預扣稅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預扣稅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3,710)	(450,336)	75,296	(478,750)	-
匯兌差異	8,275	-	-	8,275	-
於收益表中扣除	(26,349)	(282,242)	16,636	(291,955)	(3,72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784)	(732,578)	91,932	(762,430)	(3,723)
匯兌差異	(3,457)	-	-	(3,457)	-
於收益表中(扣除)/抵免	(35,396)	(54,244)	(29,763)	(119,403)	3,72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637)	(786,822)	62,169	(885,290)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10,34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320,000港元)，主要為可無限期結轉之累積稅項虧損(受限於有關稅務部門同意)之稅項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1,463,462	4,680,501
調整：		
所得稅費用	391,484	1,093,867
折舊、耗損及攤銷	556,364	797,45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55,681)	(3,236,42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	(251,646)	(161,518)
共同控制實體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撥備撥回)/減值	(70,083)	112,886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之開支	14,123	18,7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371)	(3,7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9,123	6,608
匯兌收益淨額	(14,580)	(174,516)
利息收入	(39,067)	(115,294)
利息支出	134,975	165,488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以及其他流動資產	(339,882)	171,699
存貨	(7,752)	5,29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49,486	27,500
經營產生之現金	1,738,955	3,388,551
已付稅項	(194,884)	(871,934)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1,544,071	2,516,617

36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之經營租賃承擔主要為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設備。租賃介乎1至30年之間，一般不包括續約權利。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註銷之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有下列未來最低租金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4,033	6,492	746	746
第二至第五年內	40,932	11,909	1,991	2,737
五年以上	118,647	12,464	-	-
	173,612	30,865	2,737	3,483

(b)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				
新疆合同項目開發費用	133,943	222,610	-	-
冷家堡合同項目開發費用	419,317	391,556	-	-
泰國陸上勘探區塊L21/43號 開發費用	-	140,166	-	-
阿塞拜疆Kursangi及Kurabagli 油田開發費用	106,843	70,083	-	-
收購投資項目/向投資項目出資	232,049	-	595,383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559,015	-	-	-
	1,451,167	824,415	824,41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36 承擔(續)

(b) 資本承擔(續)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批准但未訂約：				
泰國陸上勘探區塊L21/43號 開發費用	137,051	—	—	—
印尼Bengara-II開發費用	169,227	—	—	—
秘魯塔拉拉油田開發費用	223,409	81,764	—	—
阿曼油田開發費用	115,442	—	—	—
收購投資項目／向投資項目出資	725,593	—	2,685,637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6,452,584	—	—	—
	7,823,306	81,764	2,685,637	—

37 油田產品分成合同

(a) 新疆合同

根據新疆合同，本集團同意提供資金進行新疆合同項下之提升石油採收率計劃(「加密井開發計劃」)，旨在新疆合同所界定地區(「合同地區」)縮減井與井之間的距離和提高採收率，估計成本為66,000,000美元(約510,000,000港元)，以取得合同地區54%之產油量。

根據新疆合同，本集團承擔加密井開發計劃及生產分成所需之一切成本，產量分配為(經扣除當地稅項及企業所得稅後)先用於收回經營成本，其餘由本集團與中油股份按54%與46%之比例攤分，作為收回投資成本及賺取的利潤。

新疆合同規定，由加密井開發計劃竣工日期(或本集團與中油股份根據新疆合同成立以監督合同地區石油作業之聯合管理委員會(「聯管會」)決定之較早日期)起計連續分佔石油產量十二年。聯管會決議，本集團可由一九九六年九月一日起分佔石油產量。新疆合同之第一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結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本集團及中油股份已獲中國國務院批准將生產期進一步延長八年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新疆合同之第二期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開始。

37 油田產品分成合同(續)

(a) 新疆合同(續)

本集團亦就新疆合同與一個由CNPC全資擁有並營運之業務實體訂立委託合同，據此，後者獲委託承擔作為作業者的責任。下文為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本集團於新疆合同之權益之資產、負債及本年度業績概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i) 本年度業績		
收入	940,399	1,572,974
開支	(573,259)	(889,327)
(ii) 資產及負債		
石油及天然氣物業	307,030	230,3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36	6,788
流動資產	449,082	422,879
流動負債	(119,509)	(78,930)
資產淨值	641,139	581,042
(iii) 資本承擔		
已訂約惟未作出撥備	133,943	222,610

(b) 冷家堡合同

根據簽訂於一九九七年的冷家堡合同，本集團同意收購70%之產品分成權益，作價人民幣1,008,000,000元(約942,000,000港元)，並負擔於冷家堡合同所界定之地區(「冷家堡合同地區」)內就生產石油產品(「開發作業」)應佔之開發成本，首兩年開發期之估計成本為65,500,000美元(約506,000,000港元)，此外再負責首兩年後70%之開發成本，以取得冷家堡合同地區70%之產油量。

根據冷家堡合同，本集團負擔冷家堡合同地區內開發作業及生產分成所需之70%成本，產量分配為(經扣除當地稅項及企業所得稅後)先用於收回經營成本，其餘由本集團與中油股份按70%與30%之比例攤分，作為收回投資成本及賺取的利潤。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油田產品分成合同(續)

(b) 冷家堡合同(續)

冷家堡合同規定，由開發作業竣工日期起計連續分佔石油產量二十年。本集團由一九九八年三月一日起分佔石油產量。

本集團亦就冷家堡合同與一個由CNPC全資擁有並營運之業務實體訂立委託合同，據此，後者獲委託承擔作為作業者的責任。根據委託合同，已成立聯合開發管理組織，履行在作業者合同項下之責任。

下文為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本集團於冷家堡合同之權益之資產、負債及本年度業績概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i) 本年度業績		
收入	1,145,903	1,831,674
開支	(996,760)	(1,399,679)
(ii) 資產及負債		
石油及天然氣物業	2,042,531	2,023,854
流動資產	1,269,378	1,341,469
流動負債	(343,145)	(398,268)
非流動負債	(104,284)	(93,057)
資產淨值	2,864,480	(2,873,998)
(iii) 資本承擔		
已訂約惟未作出撥備	419,317	391,556

37 油田產品分成合同(續)

(c) K&K合同

於二零零二年，本集團以代價40,533,000美元(約316,160,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於阿塞拜疆共和國的Kursangi及Karabagli(「K&K合同區域」)油田產品分成25%之權益。

根據K&K合同，本集團須就K&K合同區域的產油作業承擔25%的成本。

本年度有關本集團於K&K合同中之權益之資產、負債及業績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概述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i) 本年度業績		
收入	310,704	651,993
開支	(292,477)	(545,964)
(ii) 資產及負債		
油氣物業	592,648	544,648
流動資產	29,887	61,210
流動負債	(8,502)	(6,572)
資產淨額	614,033	599,286
(iii)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106,843	70,083

38 有關連人士交易

CNPC(本公司控股股東)為由中國政府直接控制之國有企業。中國政府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方。關連人士包括CNPC及其附屬公司、由中國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之其他國有企業及彼等之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能夠控制、共同控制或行使重大影響之企業、本公司及CNPC之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之近親家族成員。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提供之有關連人士資料之外，本集團與其有關連人士於年內於一般業務範圍內訂立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及年末有關連人士交易產生之結餘概述如下：

(a) 與CNPC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交易

本集團與中油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有廣泛的交易和業務聯繫。由於此等關係，本集團與中油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條款可能與其他關連人士或毫無相關人士之間的交易條款有所不同。

與中油集團及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的主要關連人士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載列如下：

- (i) 本集團與中油集團分別於一九九六及一九九七年訂立(i)新疆合同及冷家堡合同(統稱為生產分成協議)，及(ii)於二零零三年訂立總協議(其後於二零零六年根據第一份補充協議作出修訂)。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CNPC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以擴大中油集團根據總協議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範圍，另將總協議之年期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生產分成協議，本集團會持續促使中油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及協助，例如人員培訓、租賃倉庫及碼頭設施以及運用運輸及通訊設施。為此，總協議為本集團提供一個框架，可向中油集團採購與其石油勘探及生產項目有關之廣泛產品及服務。

38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a) 與CNPC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交易(續)

(i) (續)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中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有關石油勘探及生產項目之產品及服務為數約809,35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99,816,000港元)。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中油集團購買本集團之原油生產分成約2,079,94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384,058,000港元)。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中油集團向本集團供應原油、天然氣、煉油產品、化工產品及其他附屬或同類產品為約971,89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151,073,000港元)。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支付予中油集團之協助費約65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82,000港元)。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支付予中油集團之培訓費為約70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41,000港元)。
- (ii) 購買財務服務主要指就自CNPC及同系附屬公司獲得之貸款及墊款計算之利息及保險費等。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該等交易總額為約112,73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9,661,000港元)。關於有關連人士提供貸款之資料載於附註33。
- (iii)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訂立協議，涉及向本集團若干聯營公司銷售天然氣為數約85,32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2,449,000港元)。
- (iv)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訂立協議，涉及透過管道業務(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出售(附註29))向中油集團提供輸送原油服務為數約222,73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28,10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8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b) 主要管理層之酬金：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酬金	22,500	25,249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1,275	1,27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0,497	14,072
	34,272	40,596

(c)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之交易

除與CNPC、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i)銷售及購買貨品及服務；(ii)購買資產；(iii)租賃資產；及(iv)銀行存款及借貸。

該等交易乃按與其他非國有實體相若之條款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39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乃由本公司董事會決定。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組織其業務。就產品及服務而言，本集團廣泛從事一系列石油相關業務，其收入來自其兩個經營分部：勘探與生產，以及天然氣分銷。

勘探與生產分部從事原油及天然氣之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其可進一步按地區基準(中國、南美及其他地區)分類。

天然氣分銷分部從事中國天然氣之銷售及天然氣之輸送。

銷售並沒有在經營分部之間進行。董事會根據各分部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虧損)、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減虧損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分部業績」)。

總資產不包括遞延及即期稅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全部中央管理)(「分部資產」)。

公司收支淨額主要指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及公司產生之一般行政管理開支。

公司資產主要包括公司持有之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分部資料(續)

就可報告分部提供予董事會之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如下：

	勘探與生產			天然氣分銷		公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南美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079,949	528,163	542,990	2,129,083	-		5,280,185
分部業績	638,384	252,080	118,777	406,708	(68,330)		1,347,619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255,681
— 共同控制實體							251,646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1,854,946
所得稅費用							(391,484)
年內溢利							1,463,462
分部業績包括：							
利息收入	21,891	1,365	3,358	6,714	5,739		39,067
折舊、耗損及攤銷	293,124	32,372	76,787	153,545	536		556,364
利息支出	-	-	77,191	57,784	-		134,97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2,463,406	276,741	1,187,567	2,040,387	96,903		6,065,004
流動資產	1,912,030	204,504	296,679	2,305,995	4,067,350		8,786,558
分部資產	4,375,436	481,245	1,484,246	4,346,382	4,164,253		14,851,56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112,54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231,4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468
遞延稅項資產							78,598
已預繳所得稅							37,173
總資產							21,416,757

39 分部資料(續)

	勘探與生產			天然氣分銷		公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南美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3,384,058	763,025	1,061,264	1,579,576	-		6,787,923
分部業績	1,397,431	407,215	182,100	215,556	174,126		2,376,428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3,236,422
— 共同控制實體							161,518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5,774,368
所得稅費用							(1,093,867)
年內溢利							4,680,501
分部業績包括：							
利息收入	33,270	4,581	8,651	2,255	66,537		115,294
折舊、耗損及攤銷	503,075	39,352	89,168	165,077	784		797,456
利息支出	-	-	77,191	88,297	-		165,48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2,254,431	190,290	1,042,002	1,247,974	48,648		4,783,345
流動資產	1,764,075	199,025	283,890	1,117,011	2,889,892		6,253,893
分部資產	4,018,506	389,315	1,325,892	2,364,985	2,938,540		11,037,23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934,53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164,0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6,081
遞延稅項資產							89,769
總資產							17,281,642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之收入並非源自本公司所在地，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亦並非位於本公司所在地。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2,997,91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445,179,000港元)乃源自兩名單一客戶。收入來自勘探與生產分部以及天然氣分銷分部。

40 收購

(a)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公司(i)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328,057,000元(約379,049,000港元)收購新疆新捷股份有限公司之97.26%股權；(ii)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六日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435,155,000元(約493,476,000港元)收購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之51.01%股權；及(iii)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95,091,000元(約108,325,000港元)收購海南中油深南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50.98%股權。該等收購事項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二月九日完成。收購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海南中油深南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乃透過注資方式進行。新疆新捷股份有限公司、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海南中油深南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統稱為「天然氣項目」。

由於本公司及天然氣項目共同在CNPC之控制下，故該等收購事項被視為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因此，本公司對是次收購採用類似於權益結合法之方式入賬，據此，所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以CNPC之前身結轉價值(本集團於生效日合共應佔之資產淨值約為822,590,000港元)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已予以重列反映該等收購事項於呈列所有期間之影響，猶如本集團及天然氣項目之經營一直被合併。所收購天然氣項目代價與資產淨值之差額已在權益內予以調整。

40 收購(續)

(a)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續)

單獨實體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概要以及按綜合基準之概況載列如下：

	本集團 (如先前呈報) 千港元	天然氣項目 千港元	本集團 (重列)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經營業績			
收入	5,208,347	1,579,576	6,787,923
年內溢利	4,519,626	160,875	4,680,50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69.70	1.39	71.09
— 攤薄(港仙)	68.99	1.38	70.3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83,641	1,173,118	4,656,75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195,163	175,827	6,370,990
	9,678,804	1,348,945	11,027,749
流動資產			
	5,136,882	1,117,011	6,253,893
	14,815,686	2,465,956	17,281,642
流動負債			
短期借貸	-	1,248,323	1,248,323
其他流動負債	722,593	246,266	968,859
	722,593	1,494,589	2,217,182
非流動負債			
	1,815,275	59,172	1,874,447
	2,537,868	1,553,761	4,091,629
資產淨值			
	12,277,818	912,195	13,190,0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收購(續)

(b) 收購一間從事液化天然氣業務工廠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本集團以人民幣201,630,000元(約227,842,000港元)收購一間位於中國海南省澄邁縣福山鎮之液化天然氣加工廠(年生產能力為80,000噸)，以及其相關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生產設備、廠房所在之土地及樓宇、汽車、機器及設備，以及該液化天然氣加工廠之員工。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所收購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入9,587,000港元及純利5,370,000港元。倘該收購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收入將為9,587,000港元，分配前溢利將為5,370,000港元。該等金額乃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計算，並經調整附屬公司業績以反映將予扣除之額外折舊及攤銷(假設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公平值調整已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以及相應稅務影響。

所收購資產淨值及商譽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購代價：	
— 已付現金	113,519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代價	115,344
— 有關收購之直接成本	26,813
總收購代價	255,676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六日，該收購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公平值 千港元	被收購方 賬面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8)	237,723	237,723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7,953	17,953
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及總收購代價	255,676	255,676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進行收購。

40 收購(續)

(c)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47,090,000元(約53,445,000港元)收購慶陽欣達技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慶陽欣達」)100%股權，慶陽欣達主要在中國甘肅省慶陽市從事供應液化烴、化學及石油建設項目、銷售液化石油氣及輕油及提供其他服務。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所收購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7,363,000港元及純利約2,415,000港元。倘該收購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收入將為45,738,000港元及分配前溢利將為4,017,000港元。該等金額乃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計算，並經調整附屬公司業績以反映將予扣除之額外折舊及攤銷(假設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公平值調整已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以及相應稅務影響。

所收購資產淨值及商譽詳情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收購總代價	53,445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該收購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公平值 千港元	被收購方 之賬面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8)	52,849	52,849
可供出售金額資產(附註22)	11,349	11,3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98	1,298
應收賬款	13,233	13,233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4,116	4,116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29,400)	(29,400)
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及總收購代價	53,445	53,445
於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入	1,298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進行收購。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收購(續)

(d)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本集團以總代價約人民幣615,537,000元(約701,973,000港元)向同系附屬公司成功完成收購中油中泰燃氣有限責任公司(「中油中泰」，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中外合營公司)之49%股權。中油中泰主要在中國從事建設、經營及管理城市燃氣管道網絡及附屬設施、綜合開發及利用及銷售液化石油氣，以及提供城市燃氣運輸及配送設備之安全測試、維護及緊急維修以及其他服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該收購產生之應佔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收購代價：	
— 已付現金	701,973
— 有關收購之直接成本	2,124
	704,097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公平值之49%份額	(306,358)
計入於聯營公司投資之商譽	397,739

41 結算日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以下乃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之重大事項：

- (a)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與一位少數股東訂立收購協議，以代價人民幣260,151,000元(約等於293,971,000港元)向該少數股東收購92,250,000股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相當於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約26.58%權益。於完成收購後，本集團於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由51.01%增至77.59%。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支付按金約89,161,000港元(附註24)。
- (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本集團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一第三方訂立協議，以出售其全部8,450股CGL股份(附註29)，代價為9,500,000美元(約等於73,977,000港元)，以及以代價1美元(約等於8港元)向該第三方出讓及轉讓貸款。

42 批准財務報表

該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並將提交予股東以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審批。

43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之 普通股面值/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 權益百分比
投資控股			
FSC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 美元	100%
FS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222,396,617 港元	100%
Goldste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Bestcode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Thai Offshore Petroleum Limited	泰國	175,000,000 銖(悉數繳付) 125,000,000 銖(繳付25%)	74%
Modern Ahead Develop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Bestory Company Inc.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CNPC International (Caspian)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美元	60%
Smart Achieve Develop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CNPCHK (Indonesi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Green Ever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0,000,000 港元	60%
在中國勘探、生產及銷售原油			
Hafnium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Beckbu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在秘魯勘探、生產及銷售原油			
SAPET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美國	100 股普通股 無面值	50%(附註)
SAPET Development Peru Inc	美國	100 股普通股 無面值	50%(附註)

財務報表附註(續)

43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之 普通股面值/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 權益百分比
<u>在泰國勘探、生產及銷售原油</u>			
Central Place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600 港元	100%
Sino-Thai Energy Limited	泰國	120,000,000 銖	100%
Sino-U.S. Petroleum Inc.	美國	1,000 美元	100%
Thai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	泰國	100,000 銖	74%
CNPCHK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100,000,000 銖	100%
<u>在阿塞拜疆勘探、生產及銷售原油</u>			
Fortunemate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u>在印尼勘探、生產及銷售原油</u>			
Continental GeoPetro (Bengara-I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 美元	70%
<u>持有遊艇會債券及泊位</u>			
Marina Venture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65%
<u>在中國分銷天然氣</u>			
海南中油深南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2,000,000 元	80.39%
海口島州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 元	80.39%
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47,000,000 元	51.01%
成都華油茂源天然氣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6,800,000 元	26.02%
鄂爾多斯市華氣新聖燃氣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 元	48.46%
雙流華油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200,000 元	40.81%
大邑華油能源壓縮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 元	20.40%
淄博華油天然氣利用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 元	45.91%
泰安中油華氣天然氣利用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 元	26.02%
成都公交壓縮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 元	31.85%
包頭華氣新能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4,000,000 元	35.71%

43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之 普通股面值/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 權益百分比
在中國分銷天然氣(續)			
山東濟南華油天然氣利用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元	40.81%
河北華油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0 元	26.02%
涇陽華氣安然壓縮天然氣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元	44.38%
內江華氣公交壓縮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 元	33.16%
安塞華油天然氣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01%
鄂爾多斯市華氣達昌燃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2,260,000 元	30.61%
華油天然氣廣安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80,000,000 元	51.01%
中油廣安天然氣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 元	40.81%
內蒙古華油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 元	51.01%
陝西安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 元	46.93%
巴彥淖爾華油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 元	51.01%
華油天然氣廣元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01%
新疆新捷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00,012,000 元	97.26%
新疆新捷燃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30,780,000 元	68.26%
北京金捷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8,130,000 元	97.26%
新疆中亞油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976,000 元	79.96%
浙江新捷中油天然氣利用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 元	58.36%
河北華港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31,400,000 元	51%
西安慶港潔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 元	51%
慶陽欣達技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7,000,000 元	51%

財務報表附註(續)

43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註：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一年九月八日之購股協議，本集團有權控制SAPET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SAPET」)之財務及經營政策。因此，SAPET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因SAPET Development Peru Inc.由SAPET全資擁有，故其亦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出為對期內業績有重大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及負債重要部分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所有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年內任何時候，概無附屬公司有任何債務證券。

44 主要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主要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法定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之 普通股面值	本集團所持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Aktobe	哈薩克斯坦， 股份制公司	8,946,470股 每股面值1,500 堅戈之普通股	25.12% (附註)	勘探及生產石油
中油中泰燃氣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股份合營企業	人民幣 400,152,000元	49%	天然氣分銷

附註：

本集團透過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持有Aktobe之25.12%權益。本集團實際持有Aktobe之15.07%權益。

45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主要共同控制實體擁有權益：

共同控制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註冊資本／ 已發行股份詳情	所佔權益 百分比及 分佔溢利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華油鋼管有限公司	中國，股份合營企業	人民幣370,000,000元	50%	於中國製造鋼管
北京中油聯合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股份合營企業	人民幣30,000,000元	32%	於中國經營入門網站
青島慶昕塑料有限公司	中國，股份合營企業	人民幣124,157,250元	25%	於中國生產石油化工產品
Mazoon Petroga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50%	於阿曼勘探及生產原油
Commonwealth Gobustan Limited	安圭拉島， 有限公司	26,900股普通股 無面值	31.41%	於阿塞拜疆勘探及 生產原油
山西國興煤層氣輸配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股份合營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35%	於中國經營煤層氣

五年財務概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滾存盈利變動					
於一月一日滾存盈利	10,419,989	7,637,237	6,055,061	4,194,672	2,441,968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203,948	3,385,208	2,075,302	2,258,300	1,959,408
已付股息	(668,854)	(581,399)	(484,409)	(386,727)	(165,693)
已付予天然氣項目前股東之股息	—	(16,855)	(8,717)	(11,184)	(41,011)
撥至其他儲備	(75,444)	(4,202)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滾存盈利	10,879,639	10,419,989	7,637,237	6,055,061	4,194,672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21,416,757	17,281,642	14,278,121	11,419,596	10,379,754
總負債	(5,041,071)	(4,091,629)	(3,543,240)	(3,037,448)	(3,895,616)
權益總額	16,375,686	13,190,013	10,734,881	8,382,148	6,484,138

探明可開發儲量(估計)

原油

	中國 (百萬桶)	南美 (百萬桶)	中亞 (百萬桶)	東南亞 (百萬桶)	中東 (百萬桶)	總數 (百萬桶)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85.3	3.2	91.9	6.5	10.9	297.8
修訂	(139.5)	-	(13.1)	-	-	(152.6)
產量	(6.4)	(0.5)	(7.6)	(0.6)	(2.0)	(17.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4	2.7	71.2	5.9	8.9	128.1

天然氣

	南美 (百萬立方呎)	中亞 (百萬立方呎)	總數 (百萬立方呎)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797.9	56,522.5	58,320.4
修訂	(429.9)	60,940.6	60,510.7
產量	(229.0)	(16,343.0)	(16,572.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9.0	101,120.1	102,259.1

附註：

- (a) 根據本集團透過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油田所佔之參與權益。
- (b) 已扣除屬於少數股東權益之參與權益。
- (c) 修訂指由探明儲量至探明可開發儲量的變動。

天然氣業務在中國分佈圖



省份	CNG站	LNG站	LNG廠	合共	在建				合共
					營業中	CNG站	LNG站	LNG廠	
新疆	47	—	—	47	47	—	—	—	47
海南	20	2	1	23	19	2	2	—	23
山東	13	—	—	13	10	3	—	—	13
四川	11	—	2	13	9	2	—	2	13
河北	9	1	—	10	10	—	—	—	10
內蒙古	8	—	1	9	8	—	—	1	9
陝西	1	—	1	2	1	—	—	1	2
青海	5	—	2	7	7	—	—	—	7
湖南	1	—	—	1	1	—	—	—	1
安徽	1	—	—	1	1	—	—	—	1
	116	3	7	126	113	7	2	4	126

附註：包括由聯營公司擁有的天然氣站和LNG廠房。

LOCATIONS OF CRUDE OIL EXPLORATION AND PRODUCTION BUSINESS

原油勘探及生產業務分佈圖



Existing Projects
現有項目

Headquarter
總部



Kazakhstan
哈薩克斯坦

Xinjiang
新疆

Azerbaijan
阿塞拜疆

Beijing
北京

Liaohe
遼河

Hebei
河北

Qingdao
青島

Yang zhou
揚州

Hong Kong
香港

Oman
阿曼

Thailand
泰國

Indonesia
印尼